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投资者应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发展受资金不足限制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以自有资金发展，公司自有资金规模较小。经过多年的积累加之市场需求扩大，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国内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的大中型企业，为满足客户需求，相关业务需要运用资金进行前期的调研、产品试制、产品投入等工作，公司业务性质对公司资金管理及周转效率有较高的要求。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及市场拓展，需要资金投入进行技术研发、应用试验及产品的市场推广等工作。目前市场资金趋于谨慎，金融危机爆发之后银行风险控制更加严格。公司目前整体规模不大，规模效应不明显，资金议价能力不强，筹措资金渠道有限，公司发展受资金不足的限制。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8月5日由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风险

2015年1-9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关联方采购金额分别为14,698,673.74元、54,194,002.28元及9,850,556.92元，占总采购额的49.31%、95.8%及100.00%。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部分由关联方完成，主要原因为公司在迁址后，需重新办理进出口权，在未办理完成进出口权时，国外

采购业务由关联方完成，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现公司进出口权各项资质已完成，该项代办业务也不再发生。关联方在 2014 年下半年的批量采购原材料订单，陆续在 2015 年上半年完成，**目前该批订单已全部完成**。2015 年 1-9 月，公司关联方销售金额为 16,197,678.32 元，占总销售金额的 35.51%。自 2015 年 2 月 3 日起，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之间新增关联销售业务，截至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销售业务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从 2015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与关联方发生任何新增的关联销售业务，就可能的关联采购业务，公司将严格遵循合理、必要、公允的原则，并将尽量减少直至完全杜绝该等业务往来。关联交易有可能使公司产生对关联方过分依赖、资金被占用以及税务等风险。

（四）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高素质技术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市场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增长，公司科研力量和高端产品生产能力不断加大投入。在市场开拓过程中，如果不能有效地对目标客户进行跟踪、维护、切实地应对客户对设计、价格、制造等方面的要求，公司可能无法将已有的项目优势转化为实际销售，这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近年来，由于公司业务拓展迅速，发行人经营规模逐年提升，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867,240.00 元、22,405,832.31 元、25,155,325.76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5.82%、64.83%、55.15%。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

加。尽管公司目前绝大多数应收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且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大股东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忠威持有公司37.875%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马忠威配偶赵颖持有公司8%股份。此外，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6.0791%的股份，马忠威和赵颖持有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份，因此，马忠威和赵颖夫妻合计控制公司81.9541%的股权。虽然公司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规模较小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5,483,076.97元、34,563,385.84元、45,619,353.77元，经过数年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稳步扩大，具备了较强的盈利能力。但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07,983,743.8元，净资产为97,532,795.45元，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九）原材料价格风险

直接影响到永磁传动产业的，主要来自原材料成本的增加，但从目前中国稀土永磁、钢铁、铜等材料成本价格走向看，短期会维持现状。材料成本对于永磁传动产业的影响有限。

（十）客户经营状况不佳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为煤矿、钢铁、冶炼、水泥等高耗能行业。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受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及国家环保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下行或者国家加大高耗能产业淘汰的步伐，将会使客户的产能下降、生产线减少乃至关停，使得节能产品市场需求下降，从而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一）关联租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关联方鞍山钦元约5000平方米的办公室及厂房租赁期限为2014年11月26日至2024年11月26日，租赁价格为每年60万元人民币，该租赁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公司生产对厂房无特殊需求，不依赖关联方厂房。未来如鞍山钦元的租赁价格上涨将会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8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与	30
八、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九、挂牌公司与中介机构的关系的说明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服务情况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37
三、商业模式	45
四、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49
五、员工情况	62
六、销售及采购情况	69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8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8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	89
三、公司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1
四、公司独立情况	92
五、同业竞争	93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0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7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107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12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12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125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2

六、财务状况分析	144
七、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125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1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5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2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3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73
十三、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7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1
第六节 附件	187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基本简称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迈格钠	指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麦格钠有限\麦格钠	指	公司前身“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为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北京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指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修正，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2015年7月31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关联关系	指	《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中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小组	指	大通证券推荐挂牌迈格钠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项目小组

基本简称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磁谷科技	指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鞍山义铭	指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鞍山钦元	指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鞍山磁谷	指	鞍山磁谷检测有限公司
辽宁中禄	指	辽宁中禄投资有限公司
鞍山中禄	指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鞍山大钰	指	鞍山大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鞍山麦格纳	指	鞍山麦格纳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中传	指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钦元	指	美国钦元节能设备制造公司、Qinyaun Energy-Saving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USA INC.
美国麦格纳、麦格纳美国	指	美国麦格纳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MagnaDrive Corporation
西北麦恩	指	西北麦恩公司、Northwest Main Cororation
联合康乃尔	指	联合康乃尔公司、Union Cornell Corporation
麦格纳国际	指	麦格纳(国际)有限公司
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技术	指	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技术依据现代磁学的基本理论，应用永磁材料所产生的磁力作用，来实现力或转矩传递的一项新技术。
电机	指	电机指依据电磁感应定律实现电能转换或传递的一种电磁装置。
风机	指	风机是依靠输入的机械能，提高气体压力并排送气体的机械，它是一种从动的流体机械
泵	指	泵是输送液体或使液体增压的机械。它将原动机的机械能或其他外部能量传送给液体，使液体能量增加。
变频器	指	变频器是应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

本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中文名称：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 英文名称：MagnaDrive Co.,LTd.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元

(四) 法定代表人：马忠威

(五) 成立日期：2012年5月14日

(六)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2015年8月5日

(七) 住所和邮政编码：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鞍旗路22号 114020

(八) 所属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标准，迈格钠属于 C 类制造业下属“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属“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子分类下属“其他传动部件制造”（C3459）；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迈格钠归属于 C 类制造业下属“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标准，迈格钠属于 C 类制造业下属“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属“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子分类下属“其他传动部件制造”（C3459）；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标准，迈格钠属于工业（12）下属“资本品”（1210）下属“机械制造（121015）”子分类下属“工业机械（12101511）”。

(九) 主要业务：磁产品设备制造和磁技术的开发

(十) 组织机构代码：59609047-2

(十一) 电话号码：0412-8493801

(十二) 传真号码：0412-8491111

(十三) 互联网网址: <http://magna-drive.com/>

(十四) 电子邮箱: inquiries@magna-drive.com

(十五)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十六) 董事会秘书: 王欣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元

股份总额: 8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未满一年。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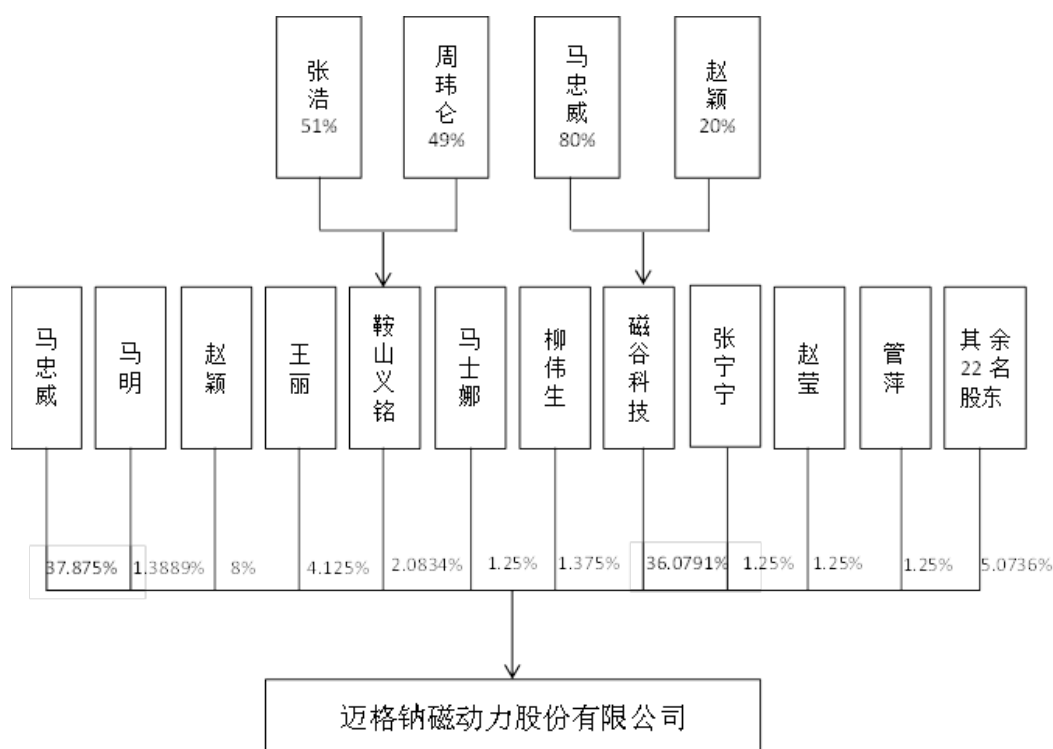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0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董监高持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股）
1	马忠威	发起人	30,300,000.00	是	-
2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28,863,300.00	否	-
3	赵颖	发起人	6,400,000.00	否	-
4	王丽	发起人	3,300,000.00	否	-
5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	1,666,700.00	否	-
6	马明	发起人	1,111,111.00	否	-
7	柳伟生	发起人	1,100,000.00	否	-
8	马士娜	发起人	1,000,000.00	否	-

9	张宁宁	发起人	1,000,000.00	否	-
10	赵莹	发起人	1,000,000.00	否	-
11	管萍	发起人	1,000,000.00	否	-
12	刘东明	发起人	888,900.00	否	-
13	黄正凤	发起人	400,000.00	否	-
14	吴正波	发起人	350,000.00	是	-
15	张浩	发起人	300,000.00	否	-
16	刘新	发起人	300,000.00	否	-
17	李洪和	发起人	100,000.00	是	-
18	刘玉龙	发起人	100,000.00	是	-
19	赵锡军	发起人	100,000.00	是	-
20	王欣	发起人	100,000.00	是	-
21	李娟	发起人	100,000.00	是	-
22	黄继华	发起人	100,000.00	否	-
23	唐砾	发起人	100,000.00	否	-
24	冯程程	发起人	100,000.00	否	-
25	王忠恕	发起人	50,000.00	是	-
26	王兴盛	发起人	50,000.00	否	-
27	王希臣	发起人	30,000.00	否	-
28	陈明东	发起人	20,000.00	否	-
29	张福强	发起人	20,000.00	否	-
30	孙乾程	发起人	20,000.00	否	-
31	赵威	发起人	10,000.00	否	-
32	赵亮	发起人	10,000.00	否	-
33	刘文东	发起人	10,000.00	否	-
合计			80,000,000.0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马忠威直接持有公司 37.8750%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马忠威的妻子赵颖直接持有公司 8% 的股份，马忠威和赵颖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5.8750% 的股份，此外，马忠威和赵颖夫妇通过磁谷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36.0791% 的股份，因此马忠威和赵颖夫妻合计控制公司 81.9541% 的股份，从持股比例看，夫妻合计持股比例在 50% 以上，远高于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从担任职务看，马忠威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能对公司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因此，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马忠威，男，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毕业于辽宁政法大学，毕业后到鞍钢烧结总厂工作。1992 年至 2003 年在鞍山市量子炉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一职；2003 年至 2006 年任鞍山市大钰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在鼓励科技创业的政策引导下，创办民营企业-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2009 年赴法深造，在洛林理工大学学习创新管理、工业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等课程，取得硕士学位；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7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长。

赵颖，女，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9~1990年在辽阳县刘二堡镇东堡小学担任教师；1990~2000年年在鞍山市立山区中华小学担任教师；2000~2003年在立山区团结小学担任副校长一职；2003~2007年在立山区深东小学担任副校长一职；2007~2008年在铁东区烈士山小学担任副校长。2008~2011年任铁东区二一九小学党支部书记；2011~2013年任铁东区政法委社会管理综合协调指导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至今任铁东区文化体育局铁东区图书馆馆长。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为马忠威和赵颖，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主要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①马忠威先生，董事长，详见上文“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②赵颖女士，详见上文“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证件号码
1	马忠威	男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21030419660408XXXX
2	赵颖	女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21030419670110XXXX
3	王丽	女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	21030219630905XXXX
4	马明	男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21030419621016XXXX
5	马士娜	女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	21031119830117XXXX
6	柳伟生	男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	21030219760916XXXX
7	赵莹	女	中国	北京市海淀区	12010319820513XXXX
8	张宁宁	女	中国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	21030419730206XXXX

2、主要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磁谷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00489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6日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住所	鞍山市高新区千山路 368 号 209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械产品应用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
公司股东	马忠威 80%；赵颖 20%

鞍山义铭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08295
成立日期	2014年09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张浩
住所	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西路 666 号(产籍号 44-46-1-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房地产投资，股权投资；金属材料、耐火材料、冶金炉料、保温材料、矿产品（不含专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电气机械及器材、装饰材料、铁矿粉、焦炭、自动化仪器仪表、工矿备件、一般劳保品、办公用品、消防器材、环保设备、阀门、计算机及耗材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机及软件开发
公司股东	张浩 51%；周玮伦 49%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这两家法人股东均系投资人以其自有合法资金出资设立的企业，不存在基金管理人依据授权进行其他投资活动，且不存在设立私募投资基金从事基金管理人的计划。因此，磁谷集团和鞍山义铭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3、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马忠威	3,030.00	37.875	自然人股东	无
2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886.33	36.0791	法人股东	无
3	赵颖	640.00	8	自然人股东	无
4	王丽	330.00	4.125	自然人股东	无
5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67	2.0834	自然人股东	无
6	马明	111.11	1.3889	自然人股东	无
7	柳伟生	110.00	1.375	自然人股东	无
8	马士娜	100.00	1.25	自然人股东	无
9	张宁宁	100.00	1.25	自然人股东	无
10	赵莹	100.00	1.25	自然人股东	无
合计		7,574.11	94.6764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发起人股东中的马忠威、马士娜、吴正波、李洪和、刘玉龙、赵锡军、王欣、李娟、黄继华、唐砾、冯程程、王忠恕、王兴盛、王希臣、陈明东、张福强、孙乾程、赵威、赵亮和刘文东为公司的员工，存在关联关系。

赵颖与马忠威系夫妻关系；磁谷集团系马忠威和赵颖夫妇全资控股的公司。股东柳伟生与王欣为夫妻关系。股东张浩为鞍山义铭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51% 的股权。

除外之外，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迈格钠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自成立以来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1、 有限公司设立

2012 年 5 月 7 日，北京市朝阳区商务委员会出具了朝商复字[2012]1221 号《关于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设立于香港的麦格钠（国际）有限公司(MagnaDr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资设立麦格钠有限，

批准其公司章程。2012年5月11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于2012年5月11日出具了商外资京资字[2012]0524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2年5月1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麦格钠有限签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成立。

根据工商档案显示，麦格钠（国际）有限公司的股东为 MagnaDrive Corporation（“麦格钠美国”）。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麦格钠美国注册在美国华盛顿州，其控股股东为鞍山钦元在美国设立的 Qinyuan Energy-Saving Manufacturing USA Inc.。麦格钠美国由马忠威和赵颖实际控制。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万美元，成立时麦格钠国际未缴纳出资。

2012年8月14日，北京中美利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中美利鑫【2012】验字第X3068号《验资报告》，审验证明截至2012年8月14日止，麦格钠有限收到麦格钠国际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万美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就此出资行为，北京工商局于2012年8月15日向麦格钠有限签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了此次变更。

2012年9月14日，北京中美利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中美利鑫【2012】验字第X3596号《验资报告》，审验证明截至2012年9月14日止，麦格钠有限收到麦格钠国际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万美元。至此，麦格钠国际累计缴纳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2012年10月16日，北京工商局向麦格钠有限签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了此次变更。

2、2014年6月-8月外资转内资

2014年6月28日，磁谷科技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受让麦格钠国际所持麦格钠100%的股权，经双方协商收购价格为5万美元。2014年7月7日，麦格钠国际作出了《关于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提前终止外资章程协议（注：决议）》，决定将其所持麦格钠100%股权转让给磁谷科技。2014年7月11日，麦格钠国际与磁谷科技签署了《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股权转让进行了约定。由于此次股权转让为无溢价转让，所以不涉及相关税费缴纳问题。

2014 年 8 月 11 日，北京市朝阳区商务委员会出具了朝商复字[2014]2653 号《关于麦格钠（北京）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转制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麦格钠国际将其所持麦格钠 100%股权转让给磁谷科技。

根据麦格钠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作出的《注册资本情况说明》，根据麦格钠国际两期缴纳注册资本时的汇率折算，此次变更后，麦格钠的注册资本为 126.61 万元。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向麦格钠签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了此次变更。

2015 年 7 月 28 日，磁谷科技已将 5 万美元股权转让款支付给麦格钠国际。

3、2015 年 5 月增加注册资本及迁址

2015 年 5 月 19 日，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作出了《关于出资人决定的说明》，决定公司的注册地址由北京前往辽宁鞍山，同时公司的名称变为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针对该迁址行为，2015 年 4 月 27 日，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出具了京地税（朝）销字（2015）第 01344 号《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注销税务登记证明》，麦格钠已办理注销税务登记手续；2015 年 4 月 29 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出具了朝三国通[2015]9026 号《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了麦格钠的税务注销申请。

2015 年 5 月 20 日，鞍山工商局为麦格钠签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450205331），载明了此次变更。此时，麦格钠新增的注册资本 373.39 万元尚未完成实缴。增资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126.61	货币	100%

4、2015 年 6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6 月 8 日，麦格钠股东磁谷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由磁谷科技及马忠威、赵颖、王丽、鞍山义铭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马明、柳伟生、管萍、马士娜、张宁宁、赵莹、刘东明、黄正凤、吴正波、张浩、马晓明、刘新、李洪和、刘玉龙、赵锡军、王欣、李娟、黄继华、唐砾、冯程程、王忠恕、王兴盛、王希臣、陈明东、张福强、孙乾程、赵威、赵亮、刘文东（除磁谷科技外的增资方合称“新增股东”）认缴。

2015年6月8日，麦格钠、磁谷科技与新增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磁谷科技及新增股东将对公司投资合计8092.6731万元，其中7873.39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中373.39万元系磁谷科技实缴本次增资扩股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其未完成实际缴纳的部分），剩余219.283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500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公司的实缴注册资本将由126.61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

2015年6月12日，辽宁正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辽正会验[2015]16号《验资报告》，审验证明截至2015年6月12日，麦格钠新增实收资本7790.72万元，变为7917.33万元；2015年6月26日，辽宁正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辽正会验[2015]19号《验资报告》，审验证明截至2015年6月26日公司新增实收资本82.67万元，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8000万元。至此，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2015年6月30日，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注册分局出具了（辽鞍）工商核变通内字[2015]第2015001792号《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2015年6月30日，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麦格钠签发了《营业执照》，登记显示，注册号为110000450205331；组织机构代码为59609047-2；税务登记号为210311596090472。

本次增资完成后，麦格钠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2	马忠威	3,000.00	3,000.00	货币	37.5000%
3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886.33	2,886.33	货币	36.0791%
4	赵颖	640	640	货币	8.0000%
5	王丽	330	330	货币	4.1250%

6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67	166.67	货币	2.0834%
7	马明	111.11	111.11	货币	1.3889%
8	柳伟生	110	110	货币	1.3750%
9	马士娜	100	100	货币	1.2500%
10	张宁宁	100	100	货币	1.2500%
11	赵莹	100	100	货币	1.2500%
12	管萍	100	100	货币	1.2500%
13	刘东明	88.89	88.89	货币	1.1111%
14	黄正凤	40	40	货币	0.5000%
15	吴正波	35	35	货币	0.4375%
16	张浩	30	30	货币	0.3750%
17	马晓明	30	30	货币	0.3750%
18	刘新	30	30	货币	0.3750%
19	李洪和	10	10	货币	0.1250%
20	刘玉龙	10	10	货币	0.1250%
21	赵锡军	10	10	货币	0.1250%
22	王欣	10	10	货币	0.1250%
23	李娟	10	10	货币	0.1250%
24	黄继华	10	10	货币	0.1250%
25	唐砾	10	10	货币	0.1250%
26	冯程程	10	10	货币	0.1250%
27	王忠恕	5	5	货币	0.0625%
28	王兴盛	5	5	货币	0.0625%
29	王希臣	3	3	货币	0.0375%
30	陈明东	2	2	货币	0.0250%
31	张福强	2	2	货币	0.0250%
32	孙乾程	2	2	货币	0.0250%
33	赵威	1	1	货币	0.0125%
34	赵亮	1	1	货币	0.0125%
35	刘文东	1	1	货币	0.0125%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

5、2015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17 日，股东马晓明与股东马忠威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马晓明将其持有的麦格钠 0.375%的股权以 387,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马忠威。

2015 年 7 月 17 日，麦格钠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了该等转让。2015 年 7 月 27 日，就该等转让，鞍山工商局出具了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8 月 11 日，马忠威完成了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1	马忠威	3,030.00	3,030.00	货币	37.875
2	磁谷科技 (集团)有 限公司	2,886.33	2,886.33	货币	36.0792
3	赵颖	640.00	640.00	货币	8
4	王丽	330.00	330.00	货币	4.125
5	鞍山义铭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	166.67	166.67	货币	2.0833
6	马明	111.11	111.11	货币	1.3889
7	柳伟生	110.00	110.00	货币	1.375
8	马士娜	100.00	100.00	货币	1.25
9	张宁宁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0	赵莹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1	管萍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2	刘东明	88.89	88.89	货币	1.1111
13	黄正凤	40.00	40.00	货币	0.5
14	吴正波	35.00	35.00	货币	0.4375
15	张浩	30.00	30.00	货币	0.375
16	刘新	30.00	30.00	货币	0.375
17	李洪和	10.00	10.00	货币	0.125
18	刘玉龙	10.00	10.00	货币	0.125

19	赵锡军	10.00	10.00	货币	0.125
20	王欣	10.00	10.00	货币	0.125
21	李娟	10.00	10.00	货币	0.125
22	黄继华	10.00	10.00	货币	0.125
23	唐砾	10.00	10.00	货币	0.125
24	冯程程	10.00	10.00	货币	0.125
25	王忠恕	5.00	5.00	货币	0.0625
26	王兴盛	5.00	5.00	货币	0.0625
27	王希臣	3.00	3.00	货币	0.0375
28	陈明东	2.00	2.00	货币	0.025
29	张福强	2.00	2.00	货币	0.025
30	孙乾程	2.00	2.00	货币	0.025
31	赵威	1.00	1.00	货币	0.0125
32	赵亮	1.00	1.00	货币	0.0125
33	刘文东	1.00	1.00	货币	0.0125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6、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公司系由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麦格钠于2012年5月14日成立。2015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按照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事项进行审计与评估。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04010181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96,625,553.70元。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208号的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1,184.95万元。

2015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中的9,662.56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5年7月31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04010047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5年8月5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鞍山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000450205331的《营业执照》，公司依法设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马忠威	3,030.00	3,030.00	货币	37.875
2	磁谷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2,886.33	2,886.33	货币	36.0791
3	赵颖	640.00	640.00	货币	8
4	王丽	330.00	330.00	货币	4.125
5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67	166.67	货币	2.0834
6	马明	111.11	111.11	货币	1.3889
7	柳伟生	110.00	110.00	货币	1.375
8	马士娜	100.00	100.00	货币	1.25
9	张宁宁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0	赵莹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1	管萍	100.00	100.00	货币	1.25
12	刘东明	88.89	88.89	货币	1.1111
13	黄正凤	40.00	40.00	货币	0.5
14	吴正波	35.00	35.00	货币	0.4375
15	张浩	30.00	30.00	货币	0.375
16	刘新	30.00	30.00	货币	0.375
17	李洪和	10.00	10.00	货币	0.125
18	刘玉龙	10.00	10.00	货币	0.125
19	赵锡军	10.00	10.00	货币	0.125
20	王欣	10.00	10.00	货币	0.125
21	李娟	10.00	10.00	货币	0.125
22	黄继华	10.00	10.00	货币	0.125

23	唐砾	10.00	10.00	货币	0.125
24	冯程程	10.00	10.00	货币	0.125
25	王忠恕	5.00	5.00	货币	0.0625
26	王兴盛	5.00	5.00	货币	0.0625
27	王希臣	3.00	3.00	货币	0.0375
28	陈明东	2.00	2.00	货币	0.025
29	张福强	2.00	2.00	货币	0.025
30	孙乾程	2.00	2.00	货币	0.025
31	赵威	1.00	1.00	货币	0.0125
32	赵亮	1.00	1.00	货币	0.0125
33	刘文东	1.00	1.00	货币	0.0125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

7、公司董事变更

201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鉴于赵颖于2015年8月18日辞去董事职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李洪和担任公司新任董事。

2015年9月16日，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选举李洪和为公司新任董事。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1日办理了工商备案。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合并、分立、资产置换和重大资产剥离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重大收购。

2014年底，有限公司从鞍山钦元受让了磁产品生产、加工的全套经营性资产，公司由单纯的贸易型企业转变为集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维护等一体的生产型企业。

1、该次重大收购的决策程序

2014年11月25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决定从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受让磁产品生产、加工的全套经营性资产。同日，鞍山钦元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将磁产品生产、加工相关的全套经营性资产转移给有限公司。2014年

11月25日，有限公司与鞍山钦元签署了《销售合同》，对该受让行为进行了约定。

2、该次重大收购的定价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与鞍山钦元之间的经营性资产收购价格为账面价格，该项资产权属清晰，评估均有增值，成新率较高，能够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鞍山钦元拟转让的存货、设备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550006号评估报告。

2014年11月25日，有限公司与鞍山钦元签署了四份《销售合同》，对该受让行为进行了约定，合同内容包含存货与生产经营设备，不包括评估报告中无形资产部分。合同价格为以评估账面值为基础的含税价格，合同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金额（元）	标的物	履行情况
1	20140028	18,873,853.37	以明细表约定	履行完毕
2	20140029	2,640,126.87	以明细表约定	履行完毕
3	20140030	13,754,972.95	以明细表约定	履行完毕
4	20140031	6,613,697.73	以明细表约定	履行完毕
合计	-	41,882,650.92	-	-

3、该次重大收购的对价支付情况

相关资产于2014年12月1日移交给有限公司，实物经确认后，由鞍山钦元开具销售发票。具体移交时间、发票开具时间和付款时间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金额（元）	移交实物时间	销售发票开具时间	付款时间
1	20140028	18,873,853.37	2014年12月1日	2014年12月29日 2014年12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 2015年5月 2015年6月
2	20140029	2,640,126.87	2014年12月1日	2014年12月23日	2014年12月 2015年1月 2015年3月
3	20140030	13,754,972.95	2014年12月1日	2014年12月24日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6月

4	20140031	6,613,697.73	2014年12月1日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6月
---	----------	--------------	------------	-------------	---------

上述收购行为公司已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签订了相关协议，相关变动价款已支付完毕，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或资产转让手续，其合法、有效。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马忠威先生，董事长，详见上文“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吴正波先生，董事，196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毕业于武汉财贸大学（现江汉大学）。1985年至1993年在武汉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3年至1995年在深圳万佳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6年至2000年在新一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年至2005年在广东中山实业集团任总经理；2006年至2011年在江苏中豪威尔集团任执行总裁；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欣女士，董事，197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97年至2004年在聚龙股份财务部工作；2004年至2009年，任聚龙股份财务部部长；2009年至2014年任聚龙股份财务中心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忠恕先生，董事，196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冶金工业学校。1983年至2008年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炼铁总厂任管理员；2008年至2011年在鞍钢集团公司鲅鱼圈分公司炼铁部技术室任管理员；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采购负责人；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李洪和先生，董事，1955年12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至1992年在鞍钢集团矿业公司大孤山铁矿采矿车间任车间主任；1992年至2000年任鞍钢集团矿业公司大孤山铁矿生产技术部副总工程师；2001年至2012年在鞍钢集团矿业公司任工程部副部长；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5年8月1日，任期三年。

何邵伟先生，监事会主席，1973年2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1994年至1998年在大连低压开关厂任技术工程师；1998年至2001年在大连LG任设计员；2001年至2015年在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负责人。

赵锡军先生，监事，1966年2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2003年在鞍山自控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区域经理；2004年至2011年在丹佛斯鞍山控制阀有限公司任过程控制工程师；2011年至2013年3月在沈阳恒屹公司任技术总监；2013年3月至2013年11月在鞍山沈括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生产负责人，现担任股份公司监事、生产负责人。

李娟女士，监事，1966年6月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统计师，1999年至2004年在辽宁龙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厂长助理；2004年至2007年在辽宁通用机械集团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8年至2012年在鞍山新景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2年至2014年在铁岭金盟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4年2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现担任股份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实行董事会聘任制，每届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吴正波先生，总经理，详见上文“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刘玉龙先生，副总经理，1953年8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年至2000年在鞍山钢铁公司小型厂任车间主任；2000年至2012年在鞍钢设备检修协力中心任副指挥长；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王欣女士，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详见上文“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798.37	5,610.95	747.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753.28	632.65	-16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753.28	632.65	-163.47
每股净资产（元）	1.22	5.00	-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	5.00	-1.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68	88.72	121.87
流动比率（倍）	9.89	1.08	0.72
速动比率（倍）	6.69	0.50	0.32
项目	2015年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561.94	3,456.34	548.31
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毛利率（%）	60.69	41.28	11.95
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92	2.97	12.64
存货周转率（次）	0.57	1.24	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956.55	240.33	119.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1.90	0.94

注：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 称：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红光

住 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电 话：0411-39673333

传 真：0411-82826601

项目负责人：于晓平

项目小组成员：杨楠、许珺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负 责 人：张学兵

电 话：010-59572288

传 真：010-65681022

签字律师：邱建、朱永春、刘长勇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全洲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签字会计师：何建平、张兰芳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703室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签字评估师：黎军、王道明

（五）股票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 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九、挂牌公司与中介机构的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挂牌公司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从事永磁传动装置的研发、生产、服务及销售的专业性科技型企业，是永磁传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是永磁传动行业的领先者。公司生产的系列永磁传动装置归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范畴，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军工、海事、发电、煤炭、冶金、石化、矿山、造纸、天然气、水泥、水处理等行业中的恶劣工况下的大型设备的传动系统中。是一种具有广泛使用范围和巨大应用前景的新兴产品。

永磁传动技术是耦合传动技术的一种，因其可实现非接触传动而受到关注，经过短短数十年的发展，取得了非常可喜的成绩，如磁力联轴器成功应用于磁力泵，有效地解决了传输泄漏问题。永磁传动凭借着它突出的优点，正逐步向各个领域扩展，各种新的技术层出不穷，发展前景广阔。

迈格钠在提升工业传动系统的整体安全运行水平、降低传动能源消耗、延长传动产品生命周期、实现传动系统价值的最大化，推动传动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努力探索。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483,076.97 元、34,563,385.84 元、45,619,353.77 元，主营业务收入均占营业收入的 100%，主营业务突出。

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装置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由连接在负载侧的高强度永磁体转子组成；另一部分由连接在驱动侧的导体转子组成。导体转子和永磁转子是非接触的，可以自由地独立旋转。当导体转子旋转时，导体转子与永磁转子产生相对运动，交变磁场通过气隙在导体转子上产生涡流；同时，涡流产生感应磁场与永磁转子相互作用，从而带动永磁转子沿着与导体转子相同方向旋转，在负载侧输出轴上产生转矩，从而带动负载做旋转运动。通过调节永磁转子

和导体转子之间的气隙就可以控制输出转矩，从而获得可调整、可控制、可重复的负载转速，进而实现电机功率可控，达到节能的目的。

随着世界环境保护，节约能源，越来越受到各个国家的关注，永磁传动在防止泄露、减少污染、节约能源等方面由于表现突出，必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值得注意的是，我国是稀土资源大国，已探明的稀土矿藏量是世界其他国家总和的 5 倍，年产量占世界产量的 90%。2010 年以来，全球烧结钕铁硼毛坯产量为 9.82 万吨，其中我国的毛坯产量为 7.8 万吨，占世界总产量的 79.48% 左右，为世界第一大烧结钕铁硼产量国。未来我国的永磁产业会因为较低的成本及较高的资源储量在世界的永磁行业拥有得天独厚的竞争力。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经营产品有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和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两大类。其中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分为延迟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限矩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经济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标准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共 79 个品种。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则分为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和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共 50 个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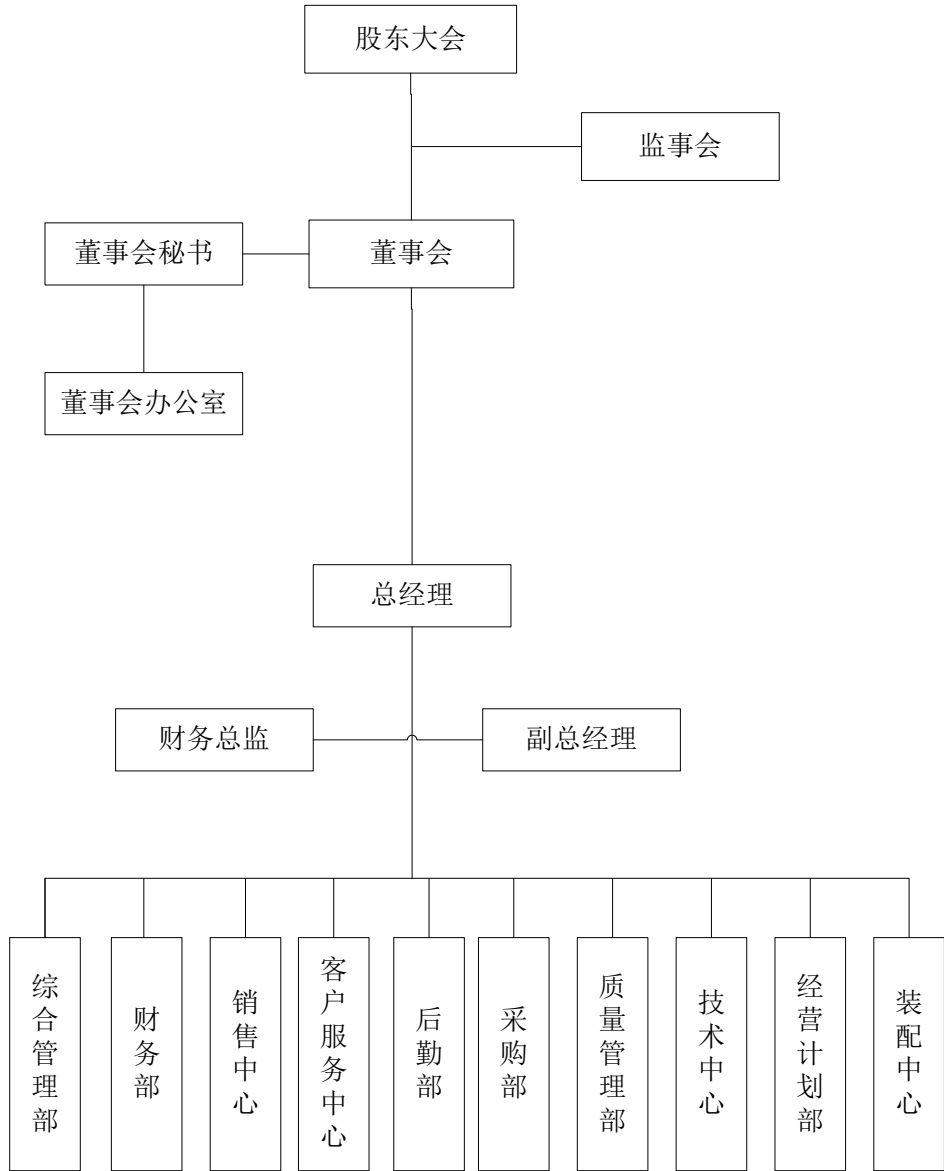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的类别和用途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用途	应用行业
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	延迟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限矩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项目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主要用途	应用行业
	经济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标准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卧式）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立式）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泵、风机、鼓风机、离心泵和散装货物装卸运输设备	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部门设置及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职能部门	主要职能及职位说明
销售中心	制定营销、产品、促销、形象等企划方案，并组织相关部门共同实施；制定年度营销计划，分解任务目标并实施，组织全体营销人员完成公司营销目标；做好营销工作经济活动分析，根据市场动态适时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建立客户分级管理，完善各级客户资料档案，定期拜访客户，密切与客户之间的关系，保持营销渠道畅通；起草、签订及管理营销合同；

职能部门	主要职能及职位说明
采购部	负责公司生产经营的各类物资采购工作，负责供应商开发、审核、管理等工作；负责搜集和分析物质市场的动态信息，掌握市场价格变化情况；按照公司采购管理流程，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财务部	严格执行财务通则、会计准则、财经制度、制定各项财务会计制度，实施财务管理和财务监督；组织编制公司财务预算，策划经济指标分解、核算、控制与考核，开展经济活动分析；筹措资金，管理财务收支；负责公司税收筹划；参与拟定产品销售合同、协议和其他经济文件；资产管理；库存管理、资产盘点管理；成本管理；依法缴纳税款，做好保险管理，定期编制财务报表，提供决策依据。
装配中心	负责对产品生产过程的跟踪与管理；对装配工艺及检测标准的制定与管理；负责产品检测数据的记录与保存；负责车间现场设备、人员的安全管理；负责成品入库与交接；负责产成品月统计报表管理与报送。
经营计划部	负责从订单计划、预生产计划、维修计划、采购计划、回款计划、发货计划、安装计划的全过程的组织、跟踪、协调。负责编制公司产品年、季、月生产计划。负责公司合同订单汇总统计，根据实际需求向相关部门下达设计、采购及生产计划。
技术中心	负责归口管理研发设计，以及相关产品技术支持与服务工作。负责科技信息的收集汇总工作；负责制定零部件的设计标准工作；；日常技术图纸和文件的变更、存档和收发；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专利申报和管理。工作。
质量管理部	负责公司所有产品的监管和控制；重点负责装配环节动平衡检测及确认；重点负责装配中心及装配环节的质量跟踪及控制；制定产品的出厂检验标准、动平衡检验标准、整机温升控制检验标准、震动检验标准、噪音检验标准等编制及检验；负责外部及内部供应商出现的质量问题的反馈，并监督供应商对出现的质量问题的改进监督。
综合管理部	负责组织制定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和规划、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及相关政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立、人才开发和引进，建立公司培训体系，为公司发展培养人才；建立公司员工激励体系，增强公司凝聚力；建立合理且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并有效执行。主持实施企业文化建设，做好企业文化的策划、宣传以及推广工作；负责公司局域网的构建、维护及安全管理；负责公司办公用品采购、考勤统计等保障工作；
客户服务中心	负责到现场进行永磁产品的安装技术指导、用户培训，并结合生产工艺要求对永磁设备调试，运行；永磁设备正常运行后，在质保期内，负责定期对产品进行跟踪回访，确保产品的正常运行；负责所有的售后服务工作，积极做好设备的售后维护工作。
后勤部	负责统筹公司食堂管理、安保管理、保洁管理、绿化管理、车队管理、车辆保养、维护、维修和调配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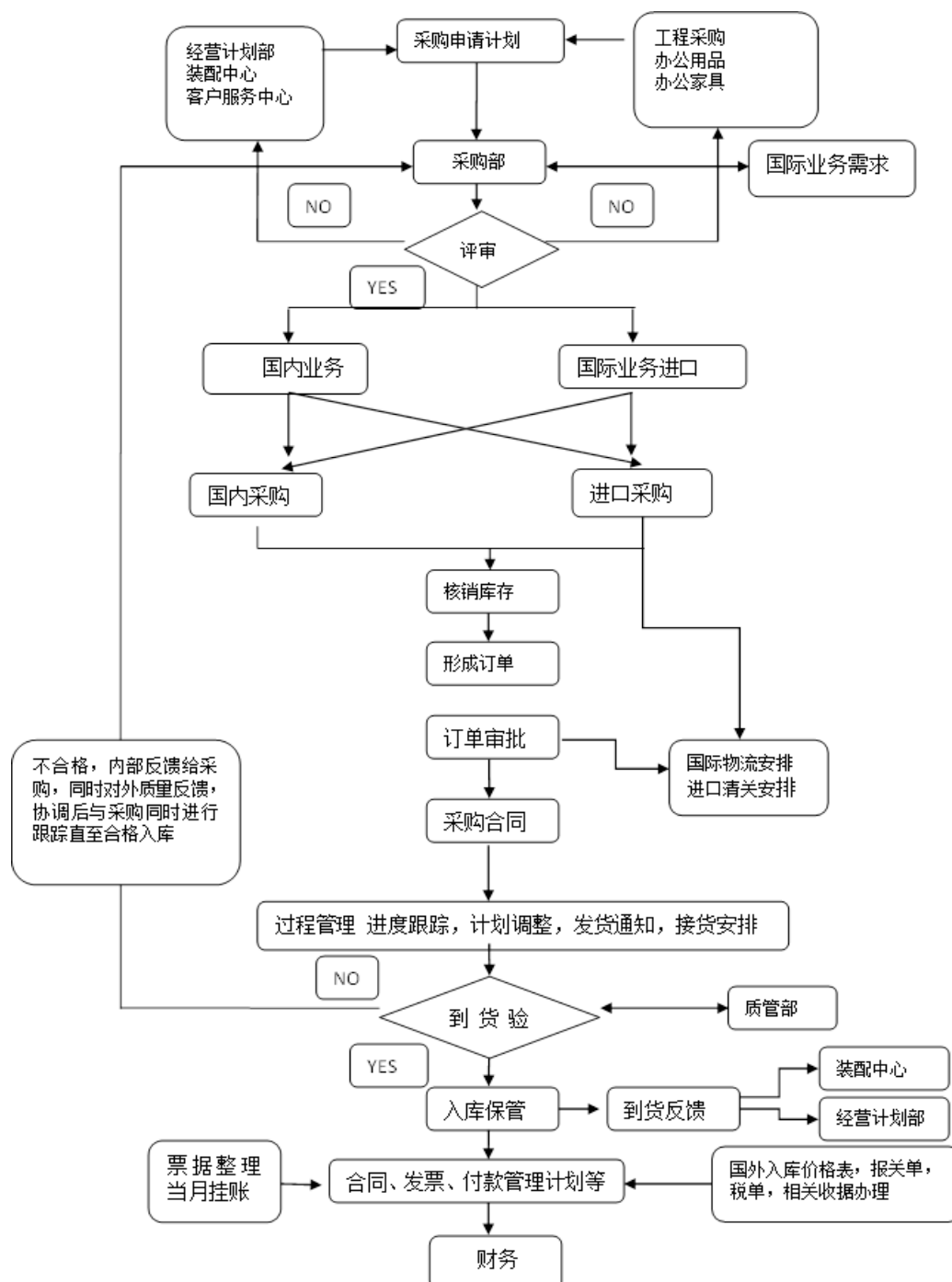
（二）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主要运营流程有采购流程、产品生产流程、销售流程、研发流程、品质管理流程和售后流程，各运营流程流程示意如下：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流程为由各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计划，采购部对采购申请进行评审，并根据库存情况，合理分配国内采购与国外采购，形成采购订单，签署采购合同；按合同工期跟踪物流情况、接货后安排送检，质检合格后提供各需求部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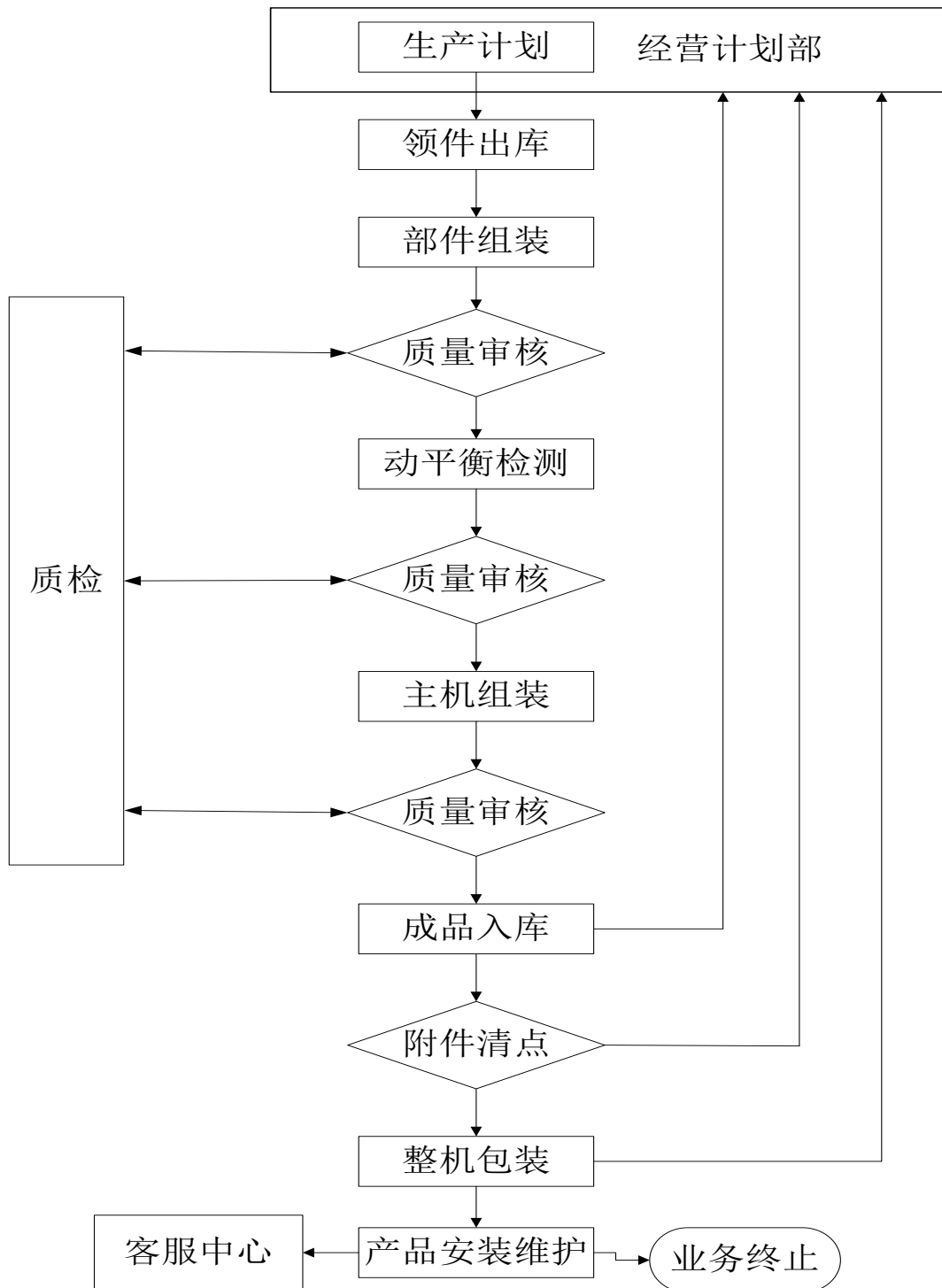
采购流程示意图如下：



2、产品生产流程

公司装配中心根据经营计划部下达的生产计划进行领件，按装配工艺进行零部件的加工、组装，组件装配完成后需做动平衡处理，产品装配完成后交质量管理部进行产品质量检验，质检合格后产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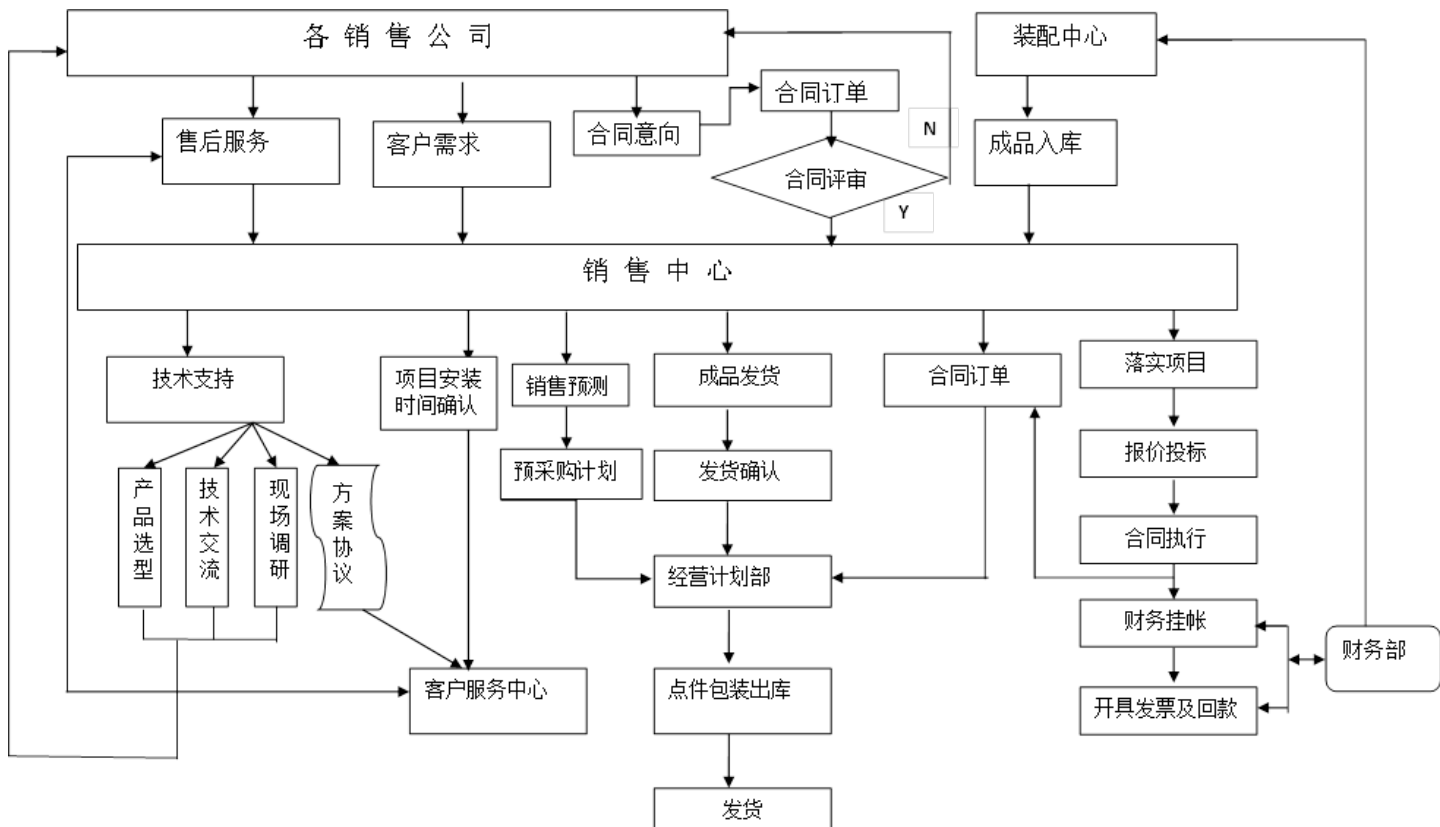
产品市场流程示意图如下：



3、销售产品流程

各销售公司根据对客户市场调研提出客户需求，若需要技术支持的，由客户服务中心提供产品选型、技术交流、方案协议等服务，有合作意向的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订单，并通过合同评审完成合同签订。按照合同约定供货期安排发货，并跟踪客户回款情况，配合财务部与客户对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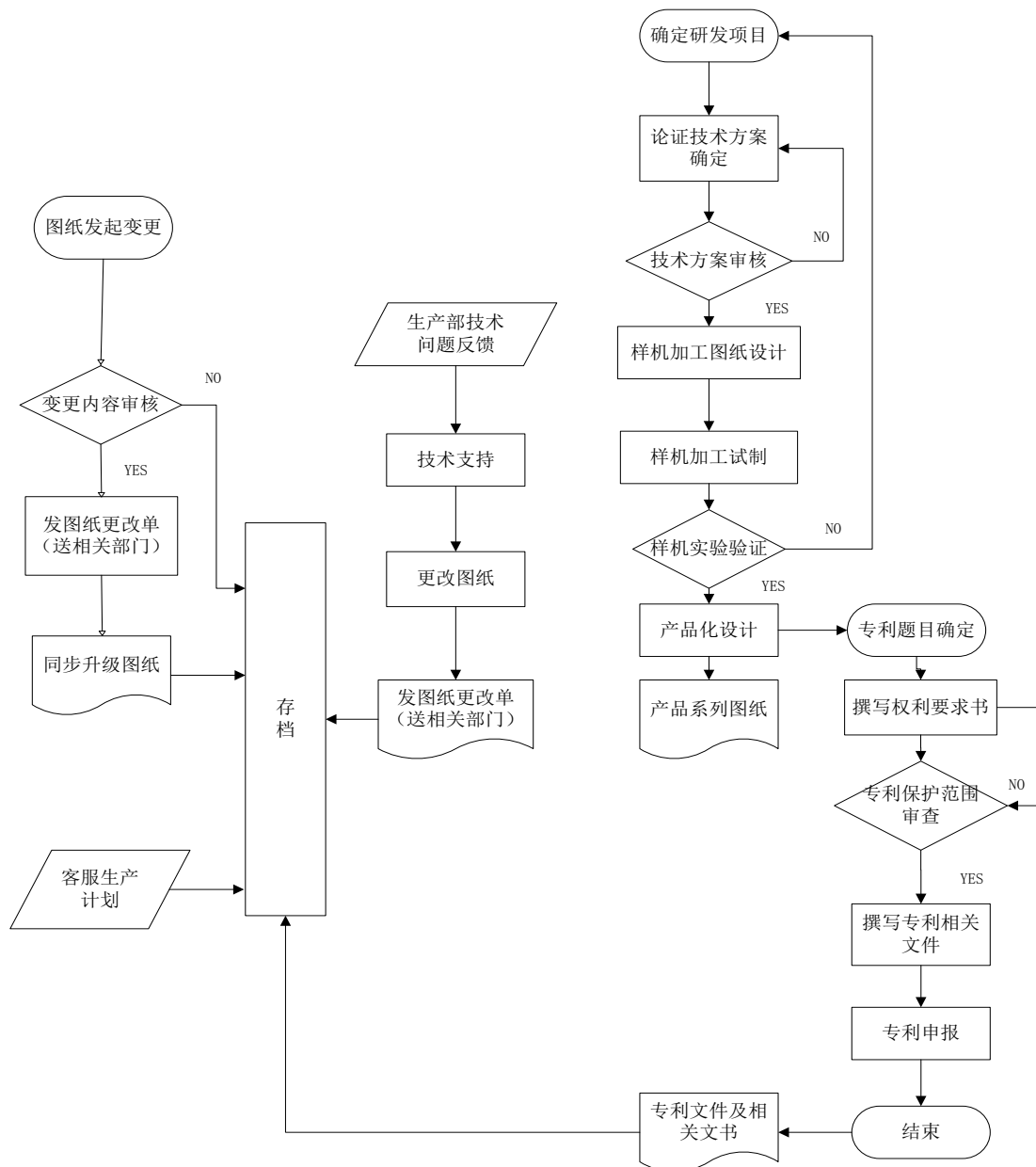
销售流程示意图如下：



4、研发流程

产品研发设计工作从确定研发项目开始，经过论证技术方案和技术方案审核确定项目可行性，随后开始样机加工图纸的设计，样机图纸设计完成后开始样机加工试制，样机装配完成后需进行样机实验验证，当验证结果达到预期目标后，既开始产品化设计，直到最终完成产品系列图；在产品设计化期间进行专利的申请、申报等工作。如需图纸变更时，首先要对图纸变更进行审核，确定变更通知无误后，制作图纸更改单下发各单位，同时同步升级图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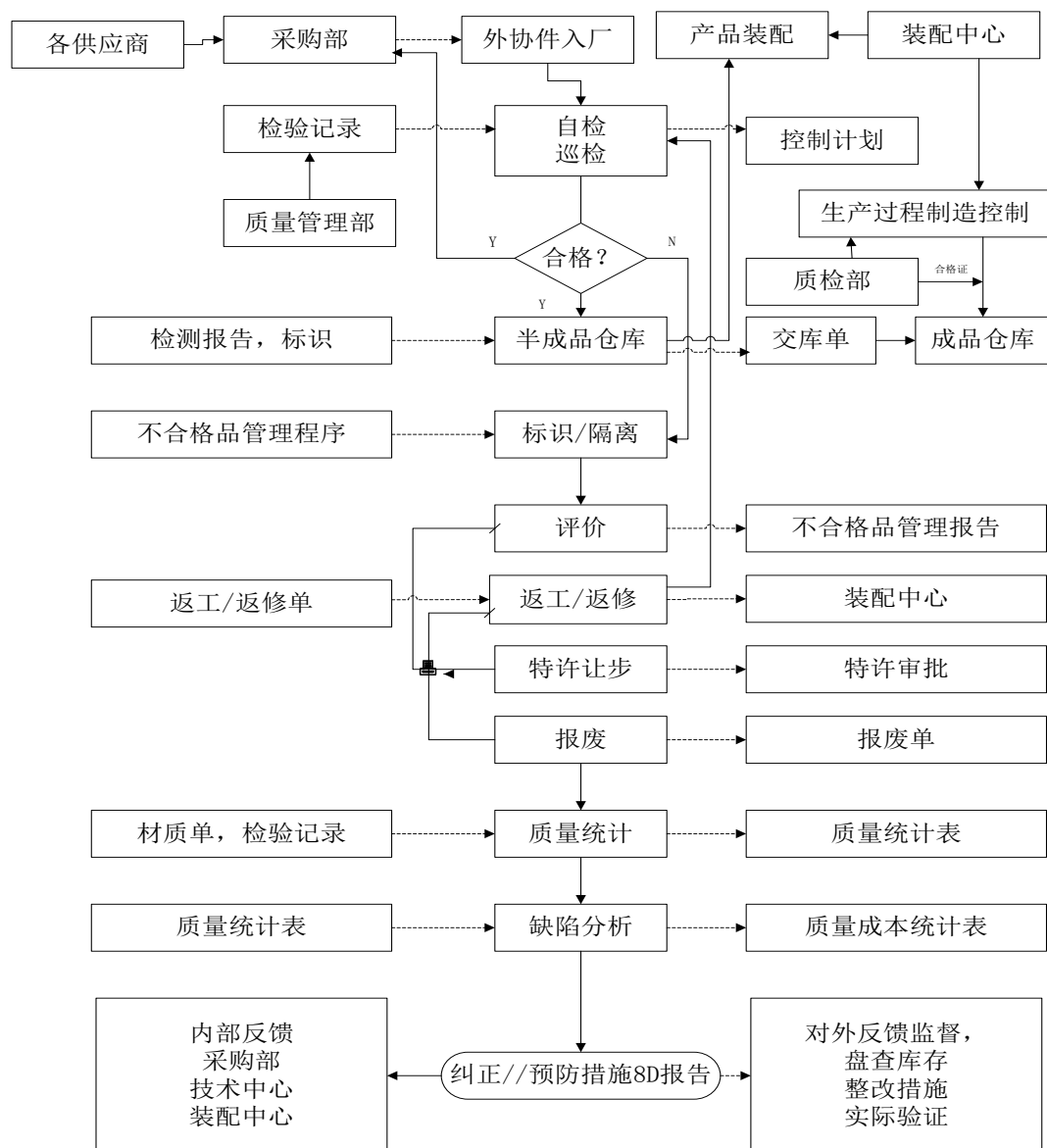
研发流程示意图如下：



5、品质管理流程

公司质检部根据图纸、检验标准等要求对采购部采购的零部件进行进货检验，合格后填写检验记录由采购部办理入库手续；发生不合格时，按不合格品管理程序，对不合格品进行评价并进行标识和隔离，由采购部联络供应商进行返工、返修或退货，让步接收产品办理入库手续；对装配中心的生产过程，质检部进行抽检、巡检，经动平衡试验、整机试验合格，质检部进行确认并进行外观检验后由装配中心办理入库手续；发生不合格时，由装配中心进行返工、返修，经重新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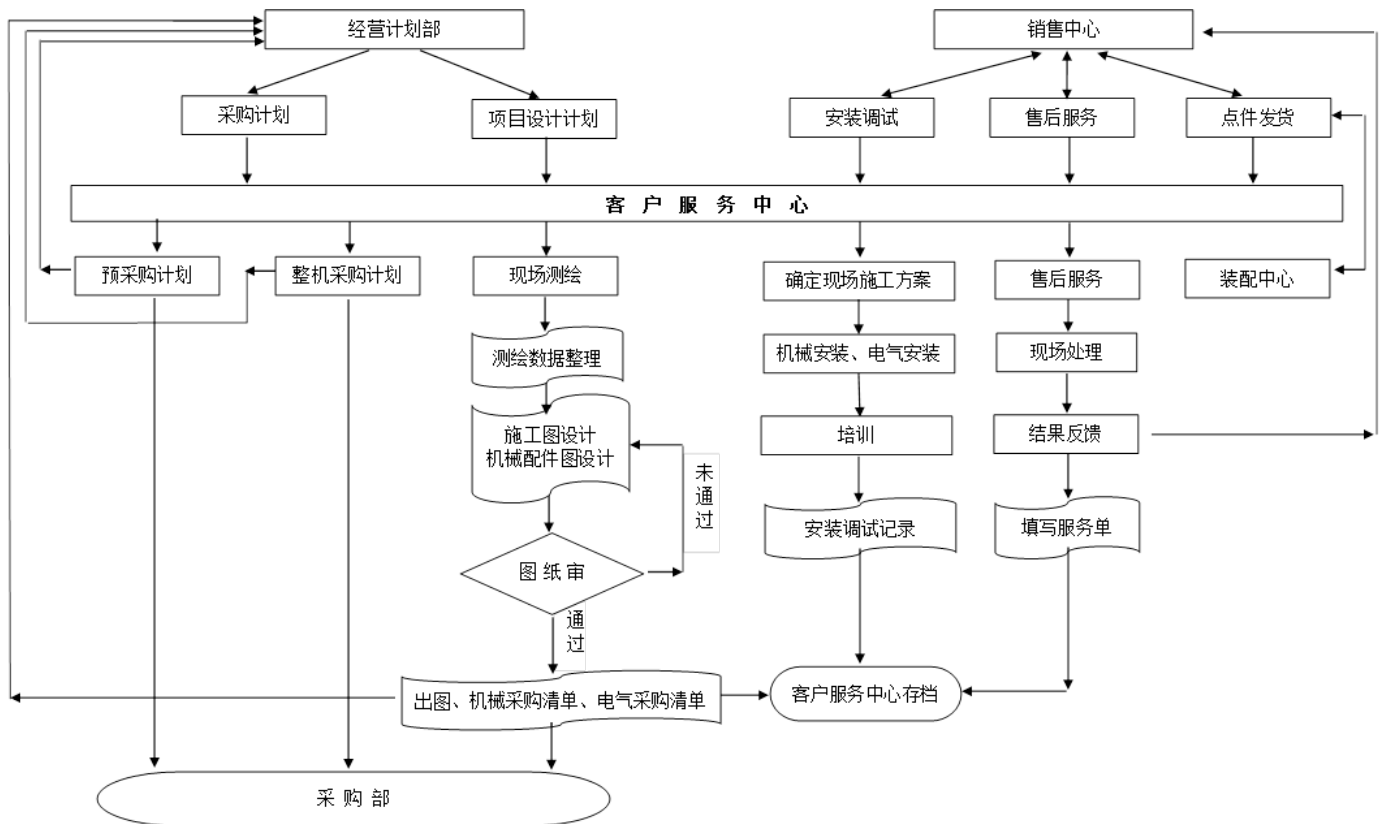
品质管理流程示意图如下：



6、售后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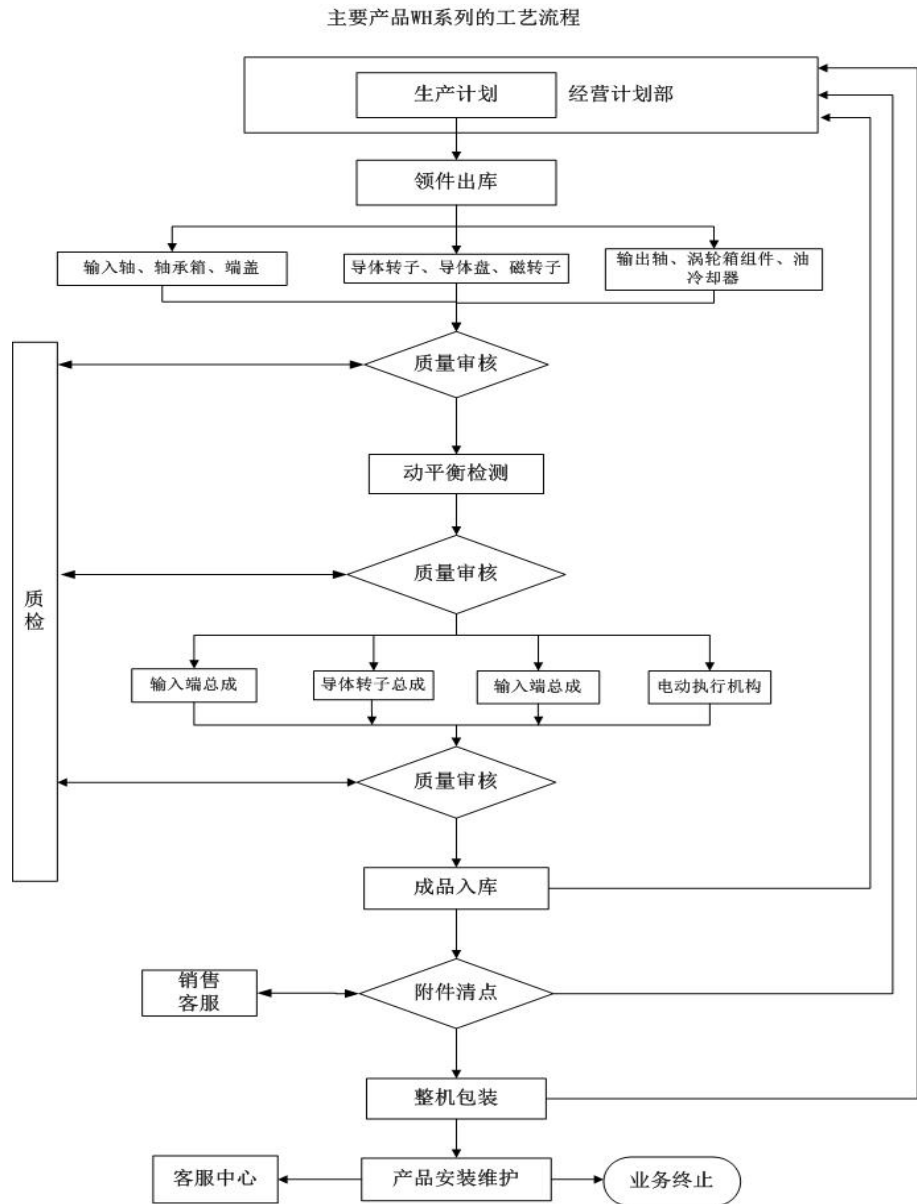
客服中心接到销售部销售订单，对订单项目进行现场测绘，整理现场测绘采集到的数据并进行机械图纸及电气图纸的设计，设计图纸经过审核后下发到采购部；主机设备及配件准备齐全后，配合销售部点件发货；设备发至现场需要进行安装的，进行指导安装,并对用户方进行使用及维护的培训；填写调试运行记录及售后服务单，客服中心存档。

售后服务流程示意图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流程、产品生产流程、销售流程、研发流程、品质管理流程和售后流程均按照上述流程所示严格执行，没有违反流程管理的情况出现。

（三）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三、商业模式

公司内部已形成采购管理、产品研发与生产、产品销售、售后服务四大运营模块。各模块独立运行，保证公司从获取关键资源、订单实现、产品交付到售后服务维护各环节运营高效。同时上述四大各模块形成整体、相互配合形成完整的运营链，构成公司完整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永磁传动装置产品的原材料分为主要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主要原材料包括磁

钢、中心盘、导体盘等，辅助材料主要有电器件、加工件、执行器、轴承、支架、立方等。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采取“直接采购+外协加工”的形式。直接采购主要针对国内外的品牌制造企业或有授权的品牌代理商，根据需求订单采用分散采购、定点采购，部分元器件还实行国外采购。公司自主研发部分零部件，委托外协企业根据公司设计图纸进行加工。

公司选取外协企业时按照合格供应方评价表进行选择，评价内容包括了供应商的各项信息，重点对交货保证能力、品质保证能力、工程技术能力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进行选取。

公司对外协加工品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1、事前与外协厂对加工图纸的关键部位、尺寸进行技术交流；2、其次审核外协厂提供的加工工艺规程；3、公司日常派质检员到外协厂对加工过程中的件进行过程检验；4、外协件完工后，由公司质检员到外协厂进行抽检，质量不合格不允许发货。**

公司主要产品成本中外协部分件占成本比重为：**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外协部分占成本比例为 16.45%，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外协部分占成本比例为 17.87%，公司产品外协部分平均占成本比例为 16.76%。**

公司主要产品成本中国外采购原材料占成本比重为：**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国外采购原材料占成本比例为 11.72%，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国外采购原材料占成本比例为 0.73%，公司产品国外采购原材料平均占成本比例为 9.27%。**

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有严格要求，对采购质量有严格的控制，对供货价格有复审、检查制度。

1、供应商开发

公司会严格筛选，通过网上调查、现场查看、样品评估等确定供应商资格。

2、供应商导入

当潜在供应商将样品寄送到公司后，由质检部对样品进行检测。经质检部认

证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公司采购系统。

3、供应商日常管理

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复审和筛选，签订相应的合作协议和采购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供应质量、供应价格、供货期和售后服务等方面能够得到完全的保障。

（二）生产模式

公司日常生产以“订单式”的计划生产为主，“合理预测”为辅。公司以客户订单为核心，以经营计划为龙头，以合理预测为辅助，进行生产采购。按照客户需求，实行“接单生产”的组织形式，形成接单加工、接单下料、接单装配、接单发货的完整流程，确保定期交货。

公司生产模式为按照主要产品种类形成装配流水线作业的生产方式，标准零部件、执行器、继电器等从外部采购，轮毂、联轴器、防护罩等加工件由外协供应商加工，部件组装、整机装配调试由公司装配中心完成。为确保产品质量、交货期，公司投资建立了装配车间、铆焊车间，有能力按质按量完成产品的生产制造。

（三）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渠道销售为主，直营销售为辅”的原则，在严格的项目报备制度的基础上，鼓励经销商利用自身的资源，积极开拓市场，快速做大做强，建立自身的市场范围。2015年公司主要经销商已达到33家。直营销售仅以少量的大客户为主。公司未来将拓展直营销售渠道。

1、经销商管理模式

公司经销商、渠道商选择标准为：公司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500万；拥有完善的公司架构，即有自己的销售团队和技术人员；拥有优质行业或区域资源，并且有合适的项目。

公司所有经销商均为非唯一性授权经销商，即在授权地区、行业为非唯一性，但在具体项目运作上，力求保证其唯一性。所有经销商、所有项目均实行严格的

项目报备制，要求经销商将项目信息按要求提交公司核准。公司对经销商每年有一定的销售目标要求，没有完成目标的，公司有权主动终止合作。公司要求经销商定期进行市场、项目、销售方面的工作通报。原则要求经销商不能够从事与公司业务项冲突的经营活动。

2、销售定价模式

公司针对于所有经销商均统一实行出厂价的政策，一般情况下，也会给以市场指导价格，但具体项目的销售价格由经销商依据市场指导价格自行确定。

（四）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的售后服务是公司进行客户管理及维护的重要环节，公司专门设立了售后服务中心，配置专业的售后服务人员，负责对客户进行技术培训、安装指导、巡检维护、客户回访等，增强客户的服务依赖，提升服务质量。

售后服务中心形成客户需求单，协调各部门，安排人员，公司内部分析客户设备故障，准备配件，统一安排人员上门进行相应服务。如遇到复杂问题现场无法处理，现场服务人员及时汇报、反馈给售后中心，请公司专家协助解决。售后服务完毕后，客户验收并签字确认。公司根据服务内容及客户反馈效果对售后服务考核，并做相应总结，形成公司服务经验。

（五）质量控制模式

公司坚信品质是企业的生命，实行了设计质量、采购质量、加工质量、装配质量、包装质量、运输质量、安装质量、运行质量的全过程控制。

1.质量在每个人的手中。公司定期进行质量管理培训，强化全员质量意识。

2.质量一票否决。出现质量事故，立即处理。

3.产品质量跟踪表，详细对零部件、原材料、动平衡、装磁、装配、包装、发货等所有环节全程监控，完全可以落实到人。

4.成立质量管理部，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质量管理。

（六）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是永磁传动装置产品的销售。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和技术积累，为不同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高品质永磁传动装置系列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从中获取收入及利润。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及“合理预测”的订单式生产模式，降低了企业盲目生产所带来的营运成本占用，实现盈利的最大化。

四、公司的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

1、公司总体技术水平

公司自成立时定位为永磁传动装置销售企业，2014 年底通过受让关联方的永磁传动研发、生产等资产转型为从事永磁传动装置研发、生产、服务及销售的专业性科技型企业，也是永磁传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通过受让关联方永磁传动研发、生产等资产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研发机构为研发部，在实行自主研发的同时，引进了一批具有多年行业研发经验的专家以及技术人员，并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等国内知名研究机构展开合作。近年来，公司通过关联方无偿受让的方式取得了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专利；公司有 4 项发明专利和 6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中，有 6 项从关联方受让的发明专利正在变更专利申请人。

公司的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装置改变了传统的机械运行方式，在增加设备运行可靠性的前提下实现了高效传动、节能减排、低碳环保、节约能源与环境保护的目的。

2、公司目前产品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

（1）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技术

1) 技术原理

该技术是应用永磁材料产生的磁力作用，实现力或者力矩无接触传递的一种新技术。负载和电机之间通过气隙相连接。该技术装置包括永磁磁力耦合器和永

磁调速传动装置等,由于电机启动时不需要克服负载惯性,大大减小了峰值电流,缩短浪涌持续时间,从而节约能源,还大幅减少设备磨损,保证设备的可靠运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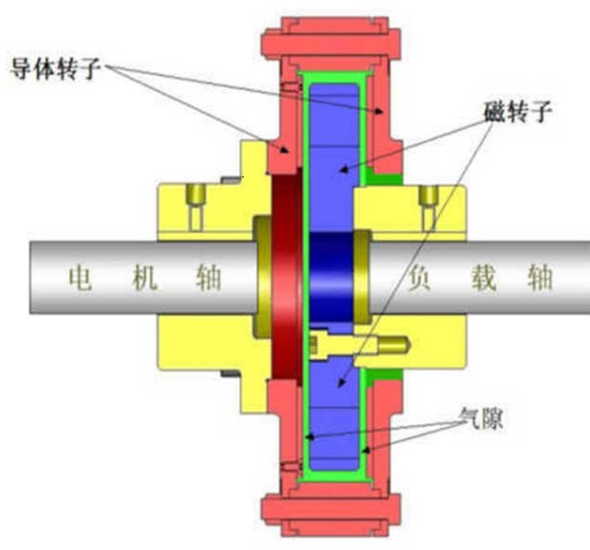
其基本原理就是遵循楞次定律,具体表述为感应电流的磁场总是阻碍引起感应电流磁通量的变化。感应传动气隙越小磁体与导体间感应越强,导体与磁体间感应力越大,扭矩传输效率可通过调整气隙开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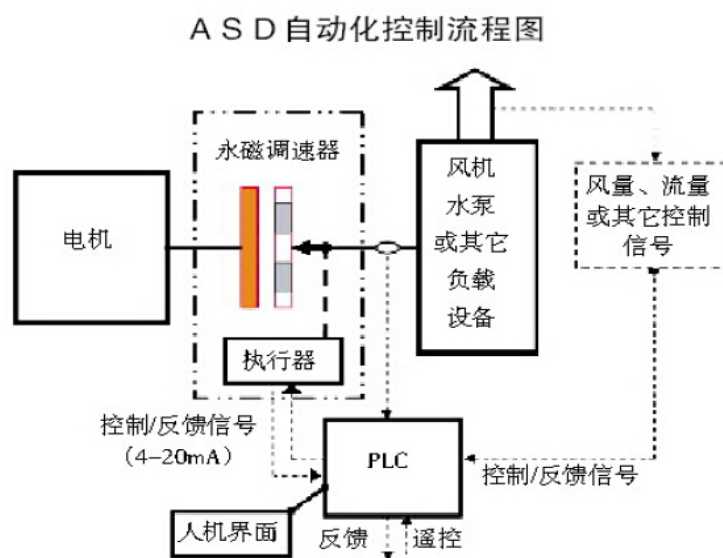
2) 技术参数

1. 转速范围: 0-3000r/min ; 2. 适配电机功率:4.0-4000KW ; 3. 转矩范围: 40-30000N·m; 4.工作温度范围: -40℃-50℃; 5.调速范围: 30%-99%; 6.传递效率: 96%-99%; 7.气隙调节范围: 3mm-40mm; 8.滑差率: 1%-4%; 9.安装精度: < 1 mm; 10.节能效率: 20%以上。

3) 技术说明图

永磁调速驱动装置简图





4) 与该技术相关的能耗及碳排放现状

国内电机及负载长期低负荷运行，同时调节方式落后，运行效率比国外先进水平约低 10%~20%，每年浪费电能约 5000 亿 kWh，节电潜力巨大。另外大部分风机、水泵采用的是液力耦合器调速方式，机械效率仅为 70% 左右。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技术的节能效率在 20% 以上，自身不耗电，没有漏油污染，节电率可达 20% 以上，能在各种恶劣环境下稳定工作，使用寿命长达 20 年。目前应用该技术可实现节能量 25 万 tce/a，CO₂ 减排约 66 万 t/a。

5) 技术应用情况

该技术已成功在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应用。该技术匹配电机功率范围为 4~3000kW，速度最高可达 3600r/min，调速范围 30%~99%，传递效率 96%~99%，节能效率 20% 以上。

6) 推广前景及节能减排潜力

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要求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着力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工业是耗费能源、资源，产生环境污染的最主要产业，能耗占全国总能耗的 70% 以上，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别约占全国的 40% 和 85% 左右。落实十八大精神，要求在狠

抓工业节能降耗，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生产过程和制造工艺节能的同时，更加关注量大面广的终端用能设备的节能，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电机是拖动风机、水泵、压缩机、传输带、机床等各种设备的驱动装置，行业应用十分广泛，是用电量最大的耗电终端设备。2011 年，我国电机保有量约 17 亿千瓦，总耗电量约 3 万亿千瓦时，电机耗电占全社会总用电量的 64%、工业用电的 75%。从电机自身看，我国电机效率平均水平比国外低 3-5 个百分点，目前在用的高效电机仅占 3%左右；从电机系统看，因匹配不合理、调节方式落后等原因，电机系统运行效率比国外先进水平低 10-20 个百分点，造成巨大的用电浪费。工业领域电机能效每提高一个百分点，可年节约用电 260 亿千瓦时左右。通过以高效电机替换低效电机、对低效电机进行高效再制造，以及对电机系统根据其负载特性和运行工况进行匹配节能改造，整体上可从提升电机系统效率 5-8 个百分点，可每年实现节电 1300~2300 亿千瓦时。

全国各种风机、泵类约有 4700 万台，如果其中 50%需要进行流量的调节，除了变频器调速、液力变扭器外，则还有 25%的风机、泵类设备需要进行调速改造，在剩下的 1175 万台中如果有一半选择永磁传动调速的话，则有 587.5 万台市场规模，如果我们市场占有率按从 2016 年--2020 年分别为 0.1%、0.2%、0.4%，平均功率按 315kW 计算，平均节电 15%，年设备运行按 7000 小时计算，则 2016、2018、2020 年的节能潜力分别为：2016 年，19.5 亿度，折合 78 万 tce，CO2 减排 194.4 万 t；2018 年，39 亿度，折合 156 万 tce，CO2 减排 388.8 万 t；2020 年，60 亿度，折合 200 万 tce，CO2 减排 528 万 t。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1）商标

1) 受让获得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从鞍山钦元受让取得 15 项已注册商标，目前正在办理所有权人变更手续，各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注册有效期限
----	------	----	-----	----	------	--------

1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577	7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2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510	9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3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089	42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
4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169	40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
5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214	37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6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264	36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7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328	35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6日
8	迈格钠	迈格钠	15275439	12	2014年9月2日	201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
9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4023	12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0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3644	42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1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3706	40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2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3837	37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3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3884	35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4	MAGNADRIVE	MagnaDrive	14994094	9	2014年6月25日	201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6日
15	MAGNADRIVE	MagnaDrive	8988543	7	-	2012年1月7日至2022年1月6日

2) 正在申请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麦格钠申请注册了下列 7 项商标，各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有效期
1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8948	35	2014年6月26日	201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0日
2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9097	7	2014年6月26日	待审中

3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9041	9	2014年6月 26日	2015年8月7日至 2025年8月6日
4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8983	12	2014年6月 26日	2015年8月7日至 2025年8月6日
5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8933	37	2014年6月 26日	2015年8月7日至 2025年8月6日
6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8862	42	2014年6月 26日	2015年9月28日至 2025年9月27日
7	麦革钠	麦革钠	14998887	40	2014年6月 26日	2015年8月7日至 2025年8月6日

上述已注册商标的证书正等待商标局下发。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将上述商标的所有人或申请人的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

此外，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有限公司在台湾地区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均注册有一个商标，其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地域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所有人	注册有效期限
1	台湾		01588451	007	遼寧麥格納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6日至 2023年7月15日
2	香港		302351529	7	麥格納（北京）節能設備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1日至 2022年8月20日（十年有效期，可再续）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将上述商标的所有人或申请人的名称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

（2）专利

1）公司自主研发取得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麦格钠有限作为申请人正在就以下发明创造进行专利申请，具体信息如下：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受理日	申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发明	1	一种带自锁调节机	2015103812	2015年7月	2015年9月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受理日	申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构的永磁调速装置	45.8	4 日	16 日
	2	一种大功率永磁调速离合器	201510381246.2	2015 年 7 月 3 日	2015 年 9 月 16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申请人正在就以下发明创造进行专利申请，具体信息如下：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受理日
发明	1	一种软启动永磁动力传输装置的操作方法	2015 1 0537487.1	2015 年 8 月 31 日
	2	磁对磁永磁同步耦合器	2015 1 0536554.8	2015 年 8 月 31 日
	3	蒸发散热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	2015 1 0777736.4	2015 年 11 月 17 日
	4	带拨杆式气隙调节装置的永磁调速器	2015 1 0789631.0	2015 年 11 月 23 日
实用新型	1	磁对磁永磁同步耦合器	2015 2 0658018.0	2015 年 12 月 9 日 (授予专利权通知)
	2	低风阻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	2015 2 0755821.6	2015 年 9 月 29 日
	3	永磁涡流柔性磁力泵	2015 2 0902192.5	2015 年 11 月 17 日
	4	蒸发散热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	2015 2 0902173.2	2015 年 11 月 13 日
	5	带轮式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	2015 2 0903097.7	2015 年 11 月 16 日
	6	带拨杆式气隙调节装置的永磁调速器	2015 2 0914947.3	2015 年 11 月 19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申请人已取得的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期
实用新型	1	一种带滑移机构的软启动永磁动力传输装置	2015 2 0657714.X	2016 年 2 月 10 日
	2	智能型永磁传动管理系统	2015 2 0657713.5	2016 年 2 月 10 日
	3	一种带自锁调节机构的永磁调速装置	201520468175.5	2015 年 12 月 9 日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期
	4	一种大功率永磁调速离合器	201520468173.6	2015年12月9日

2) 受让取得的专利

①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受让取得了14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发明专利和1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公告日	原专利权人及变更日期	专利权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实用新型	1	一种节能型永磁柔性离合器	ZL 2014 2 0707955.6	2014年11月24日	2015年3月18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9月16日
	2	一种节能型大滑差永磁柔性耦合器	ZL 2014 2 070 7879.9	2014年11月24日	2015年3月18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9月16日
	3	一种单磁转子的永磁调速装置	ZL 2014 2 0667540.0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3月18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0日	2015年9月17日
	4	一种强制风冷保护罩	ZL 2014 2 0667289.8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3月18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9月16日
	5	一种永磁涡流柔性球面联轴器	ZL 2014 2 0487396.2	2014年8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9月16日
	6	一种筒形电磁调速系统	ZL 2010 2 0194675.1	2010年5月19日	2011年1月12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日	2015年9月16日
	7	一种降噪散热元件和磁	ZL 2013 2 0780855.1	2013年11月29日	2014年5月21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	2015年9月16日

专利类型	序 列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 请日	专利授 权公告 日	原专利权人及 变更有限公司 日期	专利权人变 更为股份公 司日期
		动力驱动器		日	日	公司 2015年8月6 日	
	8	多组永磁调 速系统	ZL 2011 2 0262559.3	2011年 7月23 日	2012年 3月21 日	鞍山钦元节能 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8日
	9	基于永磁传 动技术的主 备用电机自 移式切换装 置	ZL 2015 2 0083161.1	2015年 2月6日	2015年 6月10 日	磁谷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6日
	10	基于永磁传 动技术的主 备用电机切 换装置	ZL 2015 2 0083146.7	2015年 2月6日	2015年 6月10 日	磁谷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6日
	11	一种电磁调 速驱动系统	ZL 2010 2 0194672.8	2010年 5月19 日	2010年 12月22 日	鞍山麦格钠磁 动力有限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6日
	12	一种带液压 执行机构的 水冷型永磁 调速装置	ZL 2014 2 0407156.7	2014年 7月23 日	2014年 12月3 日	鞍山钦元节能 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6日
	13	一种双转子 水平轴风力 发电机的永 磁调速机构	ZL 2014 2 0357953.9	2014年 7月1日	2014年 11月26 日	鞍山钦元节能 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 2015年8月5 日	2015年9月 17日
	14	一种应用永 磁推力轴承 的圆锥形破 碎机	ZL 2014 2 0347061.0	2014年 6月27 日	2014年 11月26 日	鞍山钦元节能 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 2015年8 月5日	2015年9月 16日
发 明	1	一种永磁涡 流柔性传动 调速装置	ZL 2012 1 0563299.2	2012年 12月21 日	2015年 4月1日	鞍山钦元节能 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 2015年7月15 日	2015年9月 16日
	2	一种大功率	ZL 2012 1	2012年	2014年	鞍山钦元节能	2015年9月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授权公告日	原专利权人及变更有限责任公司日期	专利权人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永磁传动装置的强制散热方法	0085335.9	3月28日	8月20日	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16日
外观设计	1	一种水冷散热系统	201430506359.7	2014年12月8日	2015年10月14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年8月6日	2015年9月16日

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6项发明专利是通过变更专利申请获得，该6项专利仍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类型	序列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原专利权申请人及申请日期	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日期	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发明	1	一种降噪散热元件和磁动力驱动器	201310638011.8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9日	2015年8月5日	2015年9月17日
	2	一种风力发电机的永磁调速控制方法	201410306783.6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日	2015年8月11日	2015年9月24日
	3	一种带液压执行机构的水冷型永磁调速装置	201410351124.4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3日	2015年8月5日	2015年9月17日
	4	一种永磁涡流柔性球面联轴器	201410427163.8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	2015年8月11日	2015年9月16日
	5	一种单磁转子的永磁调速装置	201410628756.0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8月5日	2015年9月17日
	6	基于永磁传动技术的双动力输入减速器及其动力切换方法	201510061255.3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2月6日	2015年8月5日	2015年9月17日

3) 受让取得的专利变更过程

2015年6月23日，麦格纳有限与鞍山钦元签订7项专利权利转让证明，2015

年7月，国家专利局下发手续合格通知书。2015年7月20日，麦格钠有限与鞍山钦元签订12项专利权利转让证明；与鞍山麦格钠签订1项专利权利转让证明；与磁谷集团签订3项专利权利转让证明，2015年8月，国家专利局下发手续合格通知书。2015年8月5日，麦格钠有限更名为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27日，迈格钠向国家专利局提出23项专利著录变更申请，2015年9月，国家专利局下发手续合格通知书。

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有限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均按期缴纳年费，不存在因为未缴费导致专利失效的情形。同时，公司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公司的知识产权，以保障上述知识产权的有效性。上述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上述专利受让为无偿受让。

2、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设备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主要设备如下：

资产编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0020	经营类	叉车	96期	2014-12-30	39,134.43	35,649.00	91.09%
0024	经营类	平衡机	96期	2014-12-30	14,897.44	13,570.66	91.09%
0028	经营类	德隆加热器系统	96期	2014-12-30	18,454.75	16,811.08	91.09%
0029	经营类	试验平台	96期	2014-12-30	53,865.87	49,068.42	91.09%
0030	经营类	试验平台	96期	2014-12-30	42,166.68	38,411.25	91.09%
0031	经营类	车床	96期	2014-12-30	87,923.07	80,092.44	91.09%
0032	经营类	数控车床	96期	2014-12-30	194,651.94	177,315.78	91.09%
0033	经营类	门式起重机	96期	2014-12-30	160,670.92	146,361.19	91.09%
0034	经营类	门式起重机	96期	2014-12-30	105,609.46	99,293.89	94.02%
0036	经营类	平衡机	96期	2014-12-30	23,777.93	21,660.23	91.09%

资产编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0037	经营类	可调速传动装置	96 期	2014-12-30	89,380.12	81,419.71	91.09%
0038	经营类	摇床	96 期	2014-12-30	53,758.53	48,970.62	91.09%
0039	经营类	车床	96 期	2014-12-30	37,754.77	34,392.28	91.09%
0042	经营类	叉车	96 期	2014-12-30	115,757.87	105,448.19	91.09%
0043	经营类	变频器	96 期	2014-12-30	115,156.24	104,900.11	91.09%
0044	经营类	数控车床	96 期	2014-12-30	118,940.37	108,347.28	91.09%
0045	经营类	电动双梁起重机	96 期	2014-12-30	236,160.99	215,127.90	91.09%
0046	经营类	门式起重机	96 期	2014-12-30	55,796.33	50,826.98	91.09%
0025	经营类	涡流加载器	96 期	2014-12-30	102,721.36	93,572.77	91.09%
0050	经营类	设备故障诊疗仪	96 期	2014-12-30	30,608.88	27,882.78	91.09%
0052	经营类	动平衡机	96 期	2014-12-30	12,495.88	11,382.94	91.09%
0054	经营类	激光对中仪	96 期	2014-12-30	43,008.61	39,178.12	91.09%
0055	经营类	50 吨压床	96 期	2014-12-30	47,677.34	43,431.05	91.09%
0056	经营类	扭矩倍增器	96 期	2014-12-30	15,171.29	13,820.12	91.09%
0062	经营类	10 吨液压拔轮器	96 期	2014-12-30	12,700.96	11,569.75	91.09%
0114	经营类	电动单梁起重机	96 期	2015-06-23	47,008.55	45,612.98	97.03%
0115	经营类	电动单梁起重机	96 期	2015-06-23	209,401.71	203,185.11	97.03%
0117	经营类	平台	96 期	2015-06-25	31,791.11	30,847.31	97.03%
0135	经营类	光纤激光打标机	96 期	2015-08-18	27,350.43	27,079.77	99.01%
0139	经营类	便携式数控切割机	96 期	2015-08-26	19,914.53	19,717.46	99.01%
0140	经营类	数控超高压水切	96 期	2015-08-26	200,854.71	198,867.09	99.01%

资产编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类	割机					
0141	经营类	发泡机	96 期	2015-08-26	38,461.54	38,080.93	99.01%
0183	经营类	轴承加热器	96 期	2015-09-29	25,162.39	25,162.39	100.00 %
0120	运输类	奔驰轿车	60 期	2015-06-30	1,351,965.81	1,291,572.36	95.53%
0142	运输类	五菱红光微型车	60 期	2015-08-26	42,119.66	41,452.77	98.42%
0143	运输类	桑塔纳轿车	60 期	2015-08-26	68,352.99	67,270.73	98.42%
0144	运输类	桑塔纳轿车	60 期	2015-08-26	68,352.99	67,270.73	98.42%

公司各项主要设备处于良好状态，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2）租赁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房屋及建筑物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面积（m2）	用途	租赁期限
1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千山区鞍旗路 22 号	约 5000 平方米	厂房、办公	2014.11.26-2024.11.26

2015 年 8 月 5 日，鞍山钦元与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承租人变更为股份公司。

（三）公司主要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备案日期/有效期
1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2111601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 年 9 月 9 日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761241	对外贸易经营合作局	2015 年 8 月 18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103962031	中华人民共和国鞍山海关	2015 年 9 月 8 日/长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四) 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标准和安全生产

(1) 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符合环保要求

公司提供了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签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 02415E2010666R0M), 认定其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 2004 的标准, 覆盖范围为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装置的制造及相关管理活动, 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非重污染行业, 公司能够遵守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目前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永磁传动设备, 主要的生产流程为外购原材料和零部件进行组装, 操作过程中无废气废水, 不属于《辽宁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申领范围)中所明确列示的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 故公司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公司的风冷型稀土永磁调速驱动装置项目和水冷型磁传动节能装置生产线项目系从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收购而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环保验收手续, 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 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公司提供了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 02415Q2011623R0M), 认定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 2008 的标准, 覆盖范围为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装置的制造, 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 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适用 DB21《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辽宁省地方标准, 公司的经营符合有关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的要求, 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 安全生产

公司提供了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提供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 02415S2010459R0M), 认定其职业健

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 18001: 2007 的标准, 覆盖范围为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装置的制造及相关管理活动, 该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7 日。根据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 公司目前的经营活动未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 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共有员工 82 人。具体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行政管理人员	10	12.20%
车间人员	31	37.81%
研发人员	18	21.95%
销售人员	19	23.16%
财务人员	4	4.88%
合计	82	100%

2、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博士	1	1.22%
硕士	3	3.66%
本科	36	43.90%
大专	27	32.93%
大专以下	15	18.29%
合计	82	100%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

30 岁以下	26	31.71%
30-39 岁	37	45.12%
40-49 岁	12	14.63%
50 岁以上	7	8.54%
合计	82	1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经 201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 2015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确认，认定陈明东和黄继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陈明东，男，1967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5 月在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小件分厂任技术副厂长；1995 年 5 月至 1997 年 8 月在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机动处任副总工程师；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数控分厂任生产副厂长；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在上海精裕工程任项目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鞍钢企联兴金属制品厂任总工程师；2003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鞍山亨格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北京汇通源食品酿造设备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现担任股份公司技术部部长。

黄继华，男，1976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1998-2001 年鞍山天线技术研究所技术员，2001-2007 年鞍山恒力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员、生产部长、采购部长、技术部长、2007 年至 2012 年在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部长；2012 年至 2015 年任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售前部部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黄继华持有迈格钠股份 0.125%，陈明东持有迈格钠股份 0.025%。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正式的劳动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情况

（一）销售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ASD	12,945,065.47	28.38	4,695,415.94	0.14	3,560,427.39	64.93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WH	27,537,252.86	60.36	24,236,946.03	70.12	-	-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FGC/MGD/MGE	4,664,520.04	10.22	5,266,066.61	15.24	1,542,307.70	28.13
其他产品	472,515.40	1.04	364,957.26	1.06	380,341.88	6.94
合计	45,619,353.77	100.00	34,563,385.84	100.00	5,483,076.97	100.00

2、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群体为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情况如下：

2015 年 1-9 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844,169.42	30.35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公司	7,103,846.03	15.57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5,961,846.15	13.07
广州卓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166,239.32	11.32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3,284,615.34	7.2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计	35,360,716.26	77.51

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9,771,707.67	57.20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公司	2,876,534.97	8.32
北京中电元皓正坤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382,906.01	4.00
广州卓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301,709.36	3.77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835,042.75	2.42
合计	26,167,900.76	75.71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美通融合智能化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96,581.21	21.82
宁波高新区台裕科技有限公司	622,222.23	11.35
江苏鼎阳机电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65,384.63	10.31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529,914.53	9.66
江苏金烨钛业有限公司	446,752.13	8.15
合计	3,360,854.73	61.29

最近两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收入的比例均高于 60%，存在一定的依赖关系。其中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2015 年 1-9 月发生了金额较大的销售，因为公司与鞍山钦元的关联销售产品最终客户端为鞍钢集团矿业公司，以前年度鞍山钦元参与鞍钢集团矿业公司的招投标，并中标，鞍山钦元向公司采购该合同产品。

公司已经对需入围招标项目提交公司相关资质，等待审定。今后鞍山钦元将不参与此类招标，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承诺今后将不再与鞍山钦元发生关联销售。

（二）采购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6,696,202.05	93.11	19,648,330.60	96.81	4,827,951.46	100.00
直接人工	302,062.62	1.68	65,685.94	0.32	-	-
制造费用	934,190.75	5.21	581,375.98	2.86	-	-
合计	17,932,455.42	100.00	20,295,392.52	100.00	4,827,951.46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包括延迟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限矩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经济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标准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联轴器，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和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产品，这些产品的成本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比最大。直接材料主要包括磁钢、电动机、轴承等，直接人工成本占比最低，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68%、0.32%，虽然人工成本呈现上升趋势，但对整体毛利率的影响不大。主要产品的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5.21%、2.86%，水电气资源供应稳定，虽然价格呈现上升趋势，但对整体成本的影响不大。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主要产品	主要原料	材料来源	能否自主制造	备注：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中心盘，导体盘，磁钢	外购	否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中心盘，导体盘，磁钢	外购	否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	磁转子盘，导体盘，磁钢	外购	否	

外购中心盘，导体盘，磁钢是公司重要件，为特殊件，是外协企业根据公司设计图纸进行加工的部件，在成本中占比平均为 16.76%。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货商采购情况

2015 年 1-9 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4,698,673.74	49.31%
2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13,467.69	5.08%
3	唐山荣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26,018.00	4.78%
4	上海摩希机械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170,805.19	3.93%
5	凤城市世林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909,960.13	3.05%
合 计		19,718,924.75	66.15%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1,579,125.96	95.80%
2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41,272.90	1.38%
3	宁波雄海磁材有限公司	302,547.69	0.56%
4	唐山亚捷机械有限公司	263,300.06	0.49%
5	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8,750.01	0.46%
合 计		53,134,996.63	98.69%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850,556.94	100.00%
合 计		9,850,556.94	100.00%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15%、98.69%和 100.00%。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60%的情况。

公司与供应商中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企业。2013 年度，有限公司为鞍山钦元产品的销售公司，所以从鞍山钦元进行 100% 采购。2014 年度，有限公司从鞍山钦元进行了大额采购，主要是业务转型、受

让磁产品相关的库存商品 26,091,574.85 元和原材料 25,487,551.11 元。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部分由关联方完成，主要因为公司在迁址后，需重新办理进出口权，在未办理完成进出口权时，国外采购业务由关联方完成，现公司进出口权各项资质已完成，该项代办业务也不再发生。关联方在 2014 年下半年的批量采购原材料订单，陆续在 2015 年上半年完成，目前该批订单已到收尾阶段，金额很小。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以下为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 20 万以上重大合同及对公司业务有较大影响的合同。

（1）正在履行中的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沈阳鼎宏科技有限公司	121,580.00	2015.2.27	执行中
2	采购合同	唐山亚捷机械有限公司	104,385.00	2015.3.2	执行中
3	采购合同	宁波雄海磁材有限公司	501,403.00	2015.3.2	执行中
4	采购合同	泰丰精密机械(东莞)有限公司	280,540.62	2015.3.2	执行中
5	采购合同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75,965.00	2015.3.2	执行中
6	采购合同	凤城市世林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44,729.00	2015.5.21	执行中
7	采购合同	宁波雄海磁材有限公司	286,463.50	2015.5.21	执行中
8	采购合同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51,460.00	2015.5.21	执行中
9	采购合同	辽宁九洲供水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25,000.00	2015.6.1	执行中
10	采购合同	沈阳威尔特电动执行器有限公司	135,000.00	2015.6.10	执行中
11	采购合同	大连美天三有电子仪表有限公司	154,800.00	2015.6.10	执行中
12	采购合同	辽宁英泽友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08,100.00	2015.6.10	执行中
13	采购合同	世伟洛克(上海)	215,109.11	2015.7.8	执行中

		流体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4	采购合同	上海摩希机械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04,238.00	2015.7.13	执行中
15	采购合同	上海摩希机械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34,980.00	2015.7.13	执行中
16	采购合同	沈阳鼎宏科技有限公司	234,320.00	2015.7.30	执行中
17	采购合同	泰丰精密机械(东莞)有限公司	144,116.60	2015.8.27	执行中
18	采购合同	姜堰区恒润换热设备制造厂	171,600.00	2015.9.15	执行中

(2) 正在履行中的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0.00	2014.11.2	执行中
2	销售合同	辽宁万通流体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34,000.00	2015.2.2	执行中
3	销售合同	辽宁万通流体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47,000.00	2015.2.2	执行中
4	销售合同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932,726.10	2015.2.3	执行中
5	销售合同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264,952.26	2015.2.3	执行中
6	销售合同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298,000.00	2015.2.3	执行中
7	销售合同	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	394,800.00	2015.2.12	执行中
8	销售合同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公司	911,500.00	2015.2.16	执行中
9	销售合同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15.3.9	执行中
10	销售合同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015.3.26	执行中
11	销售合同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830,000.00	2015.3.26	执行中
12	销售合同	天津桐德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5.4.13	执行中
13	销售合同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00	2015.5.28	执行中
14	销售合同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	8,631,600.00	2015.6.3	执行中

		公司			
15	销售合同	河北华胜鑫海科技有限公司	393,000.00	2015.6.25	执行中
16	销售合同	衡阳市金重机械有限公司	262,000.00	2015.7.14	执行中
17	销售合同	宁波高新区台裕科技有限公司	452,500.00	2015.7.28	执行中
18	销售合同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285,000.00	2015.8.3	执行中
19	销售合同	北京坤煌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0,680.00	2015.8.17	执行中
20	销售合同	广州卓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802,500.00	2015.8.28	执行中

(四)借款、融资及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借款、融资和担保情况发生。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 C345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标准，迈格钠属于 C 类制造业下属“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属“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子分类下属“其他传动部件制造”（C3459），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标准，迈格钠属于工业（12）下属“资本品”（1210）下属“机械制造（121015）”子分类下属“工业机械（12101511）”。

众所周知，中国是工业大国也是能源消耗大国，工业能耗占全国总能耗的 70%以上，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别约占全国的 40%和 85%左右。中国长期以来能源利用率较低，而且能源储备不足。在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下，节能降耗已成为全社会关注的重点。

电机是拖动风机、水泵、压缩机、传输带、机床等各种设备的驱动装置，广

泛应用于工业、农业、交通、市政等多个行业和领域，是用电量最大的耗电终端设备。2011年，我国电机保有量约17亿千瓦，总耗电量约3万亿千瓦时，电机耗电占全社会总用电量的64%、工业用电的75%。与此同时，我国电机的效率平均水平比国外低3—5个百分点，电机系统运行效率比国外低10—20个百分点。据估算，电机能效每提高一个百分点，每年可节约用电260多亿千瓦时；通过以高效电机替换低效电机、对低效电机进行高效再制造，以及对电机系统根据其负载特性和运行工况进行匹配节能改造，整体上可从提升电机系统效率5-8个百分点，可每年实现节电1300~2300亿千瓦时，相当于2-3个三峡电站的发电量。因此，中国在提高电机系统效率、加强系统节能管理方面有着巨大需求。

永磁传动装置能有效降低机械振动、降低电机启动电流和工作电流、延长设备使用寿命、节约能源，传动装置调速产品节能率可达20%以上，非调速产品节能率在3%~9%左右。永磁传动装置目前已在中国国内多家大型钢铁、石化、电力、煤炭公司的电机驱动系统中应用。随着科技的发展，新型高性能磁性材料的不断涌现，永磁传动技术在中国将有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永磁传动装置是应用永磁材料所产生的磁力作用，来实现力或者力矩（功率）无接触传递的一种新技术，可使传动更安全、更简单、更高效。公司目前生产的永磁传动装置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范畴。主要应用于通用机械行业、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的各类电机传动系统中，尤其适用于风机、水泵、皮带机等高耗能场合，是一种具有广泛使用范围和巨大应用前景的新兴产品。

（二）主要产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

公司为制造业企业，涉及到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公司涉及到的行业标准包括辽宁省地方标准。

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国家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

为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

2、主要行业政策

（1）《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全文》

该规划明确了制造业发展重点是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

（2）《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该规划明确了“大力发展新型功能与智能材料、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纳米材料、新型电子功能材料、高温合金材料等关键基础材料。实施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先进稀土材料等科技产业化工程。掌握新材料的设计、制备加工、高效利用、安全服役、低成本循环再利用等关键技术，提高关键材料的供给能力，抢占新材料应用技术和高端制造制高点。”“围绕分离提纯-化合物及金属-高端功能材料-应用全产业链，突破高性能稀土永磁、催化、储氢和发光等材料的制备、应用和产业化关键技术；提高高丰度稀土在化工助剂、轻金属合金、钢铁等材料中的应用水平，促进稀土材料的平衡利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标准制定，培育稀土材料领域的创新型企业。”

（3）《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2006年-2020年）

该规划总体目标为到2015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0.869吨标准煤（按2005年价格计算），比2010年的1.034吨标准煤下降16%（比2005年的1.276吨标准煤下降32%）。“十二五”期间，实现节约能源6.7亿吨标准煤。具体目标是到2015年，单位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能耗比2010年下降21%左右，风机、水泵、空压机、变压器等新增主要耗能设备能效指标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

规划内的重点工程包括电机系统节能工程。采用高效节能电动机、风机、水

泵、变压器等更新淘汰落后耗电设备。对电机系统实施变频调速、永磁调速、无功补偿等节能改造，优化系统运行和控制，提高系统整体运行效率。开展大型水利排灌设备、电机总容量 10 万千瓦以上电机系统示范改造。2015 年电机系统运行效率比 2010 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十二五”时期形成 800 亿千瓦时的节电能力。

（4）《“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该规划明确了重点发展的节能技术和装备包括“示范推广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电动机用铸铜转子技术等高效节能电机技术和设备；大力推广能效等级为一级和二级的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通风机、水泵、空压机以及变频调速等技术和设备，提高电机系统整体运行效率”。重点工程包括“围绕应用面广、节能潜力大的锅炉窑炉、电机系统、余热余压利用等重点领域，通过重大技术和装备产业化示范、规模化应用等，形成 10-15 个大型流化床锅炉、粉煤气化、蓄热式燃烧、高效换热器等以高效燃烧和换热技术为特色的制造基地；15-20 个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高压变频控制、无功补偿等高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产业化基地；5-10 个低品位余热发电、中低浓度煤层气利用等余热余能利用装备制造基地。到 2015 年，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市场占有率由目前不足 5%提高到 30%左右，产值达到 5000 亿元。

（5）《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意见》明确了今后 3 年的发展目标，包括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速在 15%以上，到 2015 年，总产值达到 4.5 万亿元，成为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通过推广节能环保产品，有效拉动消费需求；通过增强工程技术能力，拉动节能环保社会投资增长，有力支撑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采取补助、奖励、贴息等方式，全面推动电机系统节能、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节约和替代石油、交通运输节能等节能重点工程，提高传统行业的工程技术节能能力，加快节能技术装备的推广应用。

（6）《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

2014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印发《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为推广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到 2017 年，高效节能技术与

装备市场占有率由目前不足 10%提高到 45%左右，产值超过 7500 亿元，实现年节能能力 1500 万吨标准煤。电机系统领域，重点推广达到国家 1、2 级能效标准的电动机、变压器、高压变频器、无功补偿设备、风机、水泵、空压机系统等，加快现有电机系统节能改造。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2014-2015 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和国务院印发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进一步强化对用能单位的节能法规标准约束，加强节能评估审查，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大万家企业节能考核力度，强化节能执法工作。加快调整能源税费价格改革，推动差别电价、峰谷电价、惩罚性电价的覆盖范围和实施力度，增强用能单位节能的内生动力，提高企业采购节能设备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节能技术装备市场需求，实现由节能潜在需求向装备采购使用的现实市场转变。

（7）《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 年）》

计划中提出：到 2015 年，实现电机产品升级换代，50%的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产品、40%的高压电动机产品达到高效电机能效标准规范；累计推广高效电机 1.7 亿千瓦，淘汰在用低效电机 1.6 亿千瓦，实施电机系统节能技改 1 亿千瓦，实施淘汰电机高效再制造 2000 万千瓦。预计 2015 年当年实现节电 800 亿度，相当于节能 2600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 6800 万吨。培育一批合同能源管理公司。培育一批技术能力强、服务质量高、资源整合能力强的合同能源管理公司，探索更符合市场需求的运作模式。

此外，还有两项重点任务，一是推进废旧电机高效再制造。包括建立探索规范的废旧电机回收利用体系；提升电机高效再制造技术；形成电机高效再制造相关标准。二是加快高效电机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包括筛选一批高效电机设计、控制、匹配及关键材料装备等领域的先进技术，发布先进适用技术目录。对技术先进、节电效果好、适宜进行规模化改造的技术，开展试点示范工程，制定专项推广计划等。

（三）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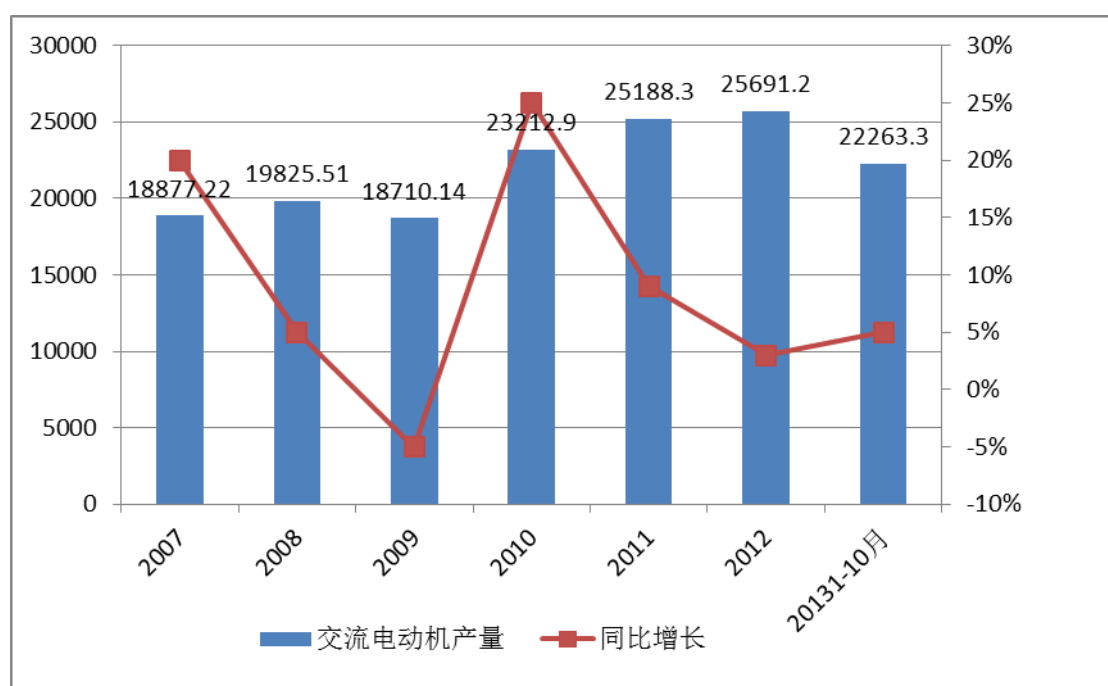
永磁传动装置主要应用于泵、风机、离心机、输送带及其它电机驱动装置。永磁传动装置的市场与电机市场和负载端市场密切相关。

1、电机市场规模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我国 2014 年电机年耗电量约为 3.3 万亿千瓦时，占全国用电总量的 60%和工业用电量的 80%。目前我国电动机的装机容量在 12 亿千瓦左右，我国 80%以上的电机产品效率比国外先进水平低 3%-5%，电机系统效率比国外先进水平低 10%-20%。因此，我国在提高电机系统效率、加强系统节能管理方面有着巨大需求。

在全部电机总产量中，交流电动机产量占比超过 90%。据国家统计局的相关资料,2001-2013 年期间我国交流电动机年复合增长率为 13.26%。保守估计,未来五年,我国的交流电动机产量复合增长率会保持在 7%以上。

2007-2013 年我国交流电动机产量及增长情况（单位：万千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

未来我国电机节能市场将会有十分广阔的前景。

1) 电机存量

2012 年，我国颁布实施了《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2012）国家强制性标准，对照这一标准，我国 90%的低压三相异步电动机生产企业都面临转型升级的问题，即电机产品能效至少提高一个等级

（能效提高 3%以上）。

《关于组织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 年）的通知》中提出，到 2015 年，实现电机产品升级换代，50%的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产品、40%的高压电动机产品达到高效电机能效标准规范；累计推广高效电机 1.7 亿千瓦，淘汰在用低效电机 1.6 亿千瓦，实施电机系统节能技改 1 亿千瓦，实施淘汰电机高效再制造 2000 万千瓦。预计 2015 年当年实现节电 800 亿度，相当于节能 2600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 6800 万吨，节约或创造经济价值 400 亿元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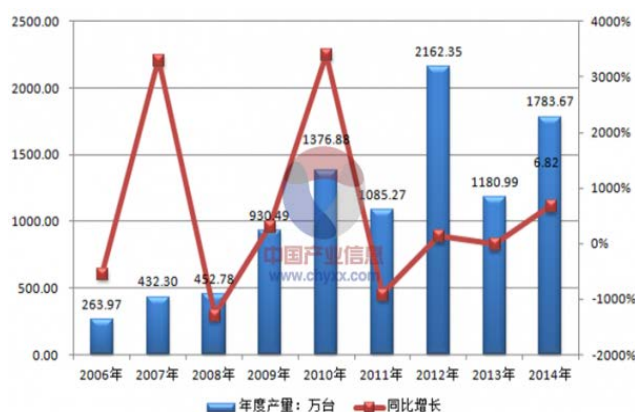
2) 电机增量

根据国际通用估算方法，电动机装机容量为发电机装机容量的 2.5-3.5 倍，今后较长一段时间，我国电动机产量还将持续扩大，预计到 2020 年，发电机装机容量达到人均 1 千瓦（美国目前人均 3 千瓦），而我国电动机的装机容量将达到 45 亿千瓦左右，未来新增的 30 多亿千瓦将为电机系统节能改造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2、负载端市场

永磁传动装置的负载端主要包括风机、泵类等设备。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我国 2014 年全国用电总量约 5.5 亿千瓦时，风机、水泵和压缩机的用电量约占全国用电量的 40%左右，约为 2.2 亿千瓦时。根据中国产业研究院的数据，2014 年全国风机产量为 1783.67 万台，泵产量为 1.24 亿台。

2006-2014 全国风机产量及其增长情况



2006-2014 全国泵产量及其增长情况



据统计全国现有风机、泵类负载端约 4700 万台，其中 50%需要进行流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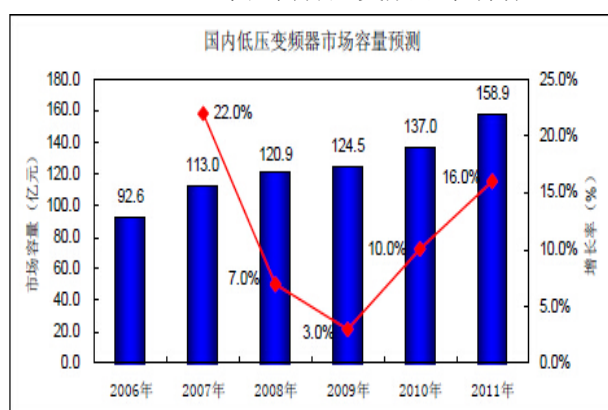
调节，其中又有 50%已安装了变频器调速、液力变扭器等其他方式调速，则还有 25%的风机、泵类设备需要进行调速改造，在剩下的约 1175 万台中如果有一半选择永磁传动调速的话，则有 587.5 万台市场规模，如果市场占有率从 2016 年-2020 年分别按 0.1%、0.3%、0.5%计算、平均每台按 30 万元计算，则永磁传动装置的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17.6 亿、52.9 亿、88.1 亿。这还仅是调速器部分的总计，还没有包括耦合器的市场及其他负载端市场，全部相加，市场总规模将突破千亿。

3、变频器市场

永磁传动装置是变频器的替代品，虽然变频器调速效率高，无转差损耗，其传递效率达到 0.95 以上，但是变频器作为电力电子设备，存在谐波干扰问题，而且变频器对安装条件较为苛刻，因此无法用于某些生产条件恶劣的场合，特别是在 1500m 以上的高原缺氧地区，变频器的运行压力就会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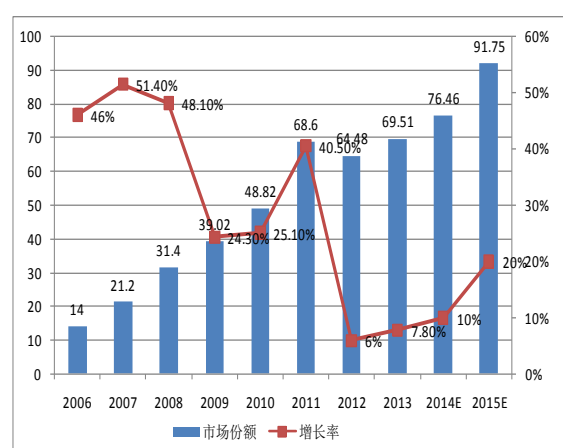
我国 2011 年变频器市场近 270 亿元。中低压变频器 2011 年市场规模达 200 亿元;2005 年至 2011 年年增长率维持在 15%左右,年复合增长率为 18%。2011 年高压变频器市场规模为 68.6 亿元，2005 年至 2011 年年增长率维持在 20%以上，年复合增长率达 40%。

2006-2011 年国内低压变频器市场容量



(数据来源: 变频器世界——《2009中国低压变频器市场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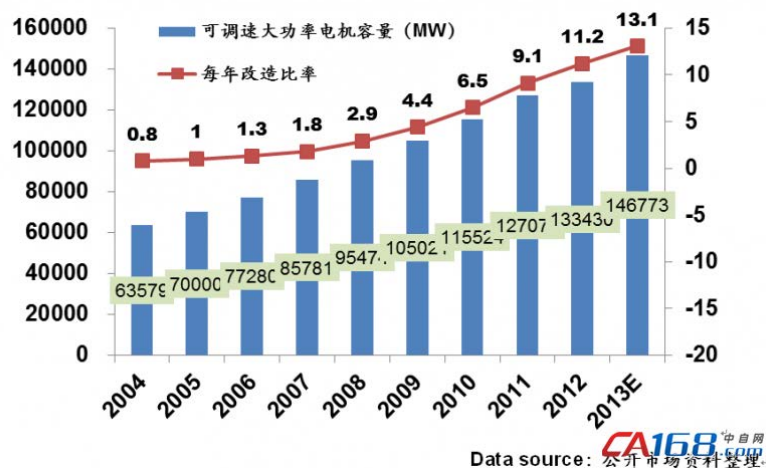
中国高压变频器增长概况



2013 年中国高压变频器市场规模为 69.51 亿元，订单量为 12413 台。销售额同比增长 7.8%，订单台量同比增长 7.9%。高压变频器市场逐步回暖，稳步前行。我们预测十二五期间，高压变频器依然保持良好发展。PM2.5 事件将对快

速推动节能环保市场的发展。

2004-2013 年可调速高压大功率电机容量与改造比率对比



高压变频器应用的最主要的就是风机和水泵，其中风机应用占到 33%，水泵占到 31%，另外压缩机占 11%，输送设备占到 9%。

未来五年，中国高压变频器市场如保持年均 20%左右的增长率，到 2020 年国内高压变频器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200 亿元以上。按照 720 元/KW 价格估计，即使在不考虑新增电动机的情况下，我国变频器市场规模已达到 731 亿元，发展空间十分广阔。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分析

（1）宏观经济稳定、快速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十年来，中国宏观经济始终保持健康、快速增长，GDP 年均保持 7%以上，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加速了中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等行业是永磁传动装置的主要下游，这些行业的持续稳定增长为永磁传动装置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2）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全文》、《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2006年-2020年）、《“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等政策都明确了国家对于重点发展电机节能技术的支持。将从提升电机效率入手，进而带动整个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实现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的成功实施。

（3）国家节能环保需求迫切

统计显示，目前我国能源利用效率仅 33%，比发达国家低约 10 个百分点。其中，电力、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建材、化工、轻工、纺织等 8 个行业主要产品的单位能耗平均比国际先进水平高 40%；钢、水泥、纸板的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比国际先进水平分别高 21%、45%、12%。“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要求到 2015 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 0.869 吨标准煤，实现节约能源 6.7 亿吨标准煤。单位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能耗比 2010 年下降 21% 左右。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节能技术平均节能效力 15% 以上，可以为工业企业的节能降耗发挥重要作用。

2、不利因素分析

（1）国内工业化落后，制约了行业的发展

由于我国工业化程度较发达国家低，先进制造装备应用尚未大面积普及，永磁传动装置的生产对设备和配件的要求较高，需进口国外设备和零配件，因此在成本上对行业的发展有一定制约。

（2）国内企业起步较晚，影响了行业国际竞争力

我国低研发能力、低创新能力以及低制造水平的生产企业过多，低水平重复现象严重，在整体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下，公司的核心技术会面临竞争者的模仿和跟随，生产出质量和工艺较差的仿品，对永磁传动装置行业会产生不良影响。

（3）专业人才缺乏

由于永磁传动装置是新技术、新材料，国内企业中掌握相关技术的专业人才较少，短期内，迅速扩大专业技术队伍也有一定的难度。这对企业研究开发创新

能力有不利影响。高端人才的缺乏制约着我国磁技术企业的发展。

（4）技术的广泛认知有待提高

永磁传动节能技术属于新的传动节能技术，尽管在有些企业、有些行业已经被高度认可，但从总体上还处在应用推广阶段，整体的应用数量还不是很大。

（五）行业的竞争格局

永磁传动产业总体还是一个刚刚起步的新兴行业，但是，后发优势明显，成长势头凶猛。目前的行业竞争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外与变频器的竞争。由于同是节能产品，用户经常会将永磁传动节能技术与变频器节能技术相比较。永磁传动技术几乎涵盖了变频器的基本功能，还具有了变频器没有的改变连接方式的作用，实现无接触传递，达到系统隔振，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同时，永磁传动技术能够在恶劣的环境下运行，耐高温、耐腐蚀、耐粉尘。设备系统使用寿命周期也比变频器长 2 倍、后期的运行维护更比变频器简单、方便。目前唯一的就是一次性购买成本稍比变频器要高，但是按照产品寿命周期计算，永磁传动装置是最安全、最合适、性价比最高的。

内部行业竞争，国内永磁产品生产的企业的起步很晚，绝大部分是原来迈格钠的经销商。由于材料、生产工艺等的不同，以及对技术的掌握程度的不同、企业规模的不同，所以生产的产品质量都有一定的差距，并且其他企业只能生产小功率产品，没有超过 2500KW。

（六）所处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首先，国家已经在《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全文》、《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2006 年-2020 年）等各层次政策上都明确鼓励和发展电机节能技术，但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调整，或是不同种类的行业技术发展政策偏重若有所调整，则会影响本行业今后的市场销售。

2、市场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可广泛应用于钢铁、石油石化、化工、

矿山等行业，其与实体经济乃至整个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未来由于宏观经济层面因素而导致下游市场规模发展的限制，也会对本市场的市场容量限制产生一定风险。尽管产品本身具有非常强的竞争力，而且符合当前国家节能环保发展需求，但在当前经济的大环境下，多数企业的资金有限，要保持市场的快速增长、快速扩大会存在一定的压力。

3、技术风险

虽然公司目前在产品技术和研发上已取得行业领先，在核心技术的保护上建立了完善的保护机制，但由于公司申请相应专利的进程相对较慢，以及之后人才流动和商业机密保护等不确定因素的存在，未来可能出现公司的技术被竞争者迅速模仿并取代的风险。另一方面，由于是新技术、新材料，短期内，迅速扩大专业技术队伍也有一定的难度。第三是新的永磁传动技术、传动理念的出现将对现有技术产生冲击。

4、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永磁传动产业的原材料主要是稀土永磁、钢铁、铜等。从目前中国稀土永磁、钢铁、铜等材料成本价格走向看，短期会维持现状。如果未来原材料成本增加，势必提高永磁传动装置的成本，进而影响永磁传动装置的盈利空间。

（七）行业进入壁垒

永磁传动行业对于新进入者存在诸多障碍，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1、技术壁垒

永磁传动行业有较高的技术含量，需要通过大量的实验及先进的理论支持才能形成产品。

轴系旋转机械传动装置采用永磁涡流柔性传动及调速技术来替代常规的刚性传动及调速控制应用和发展，是一项全新的技术应用革命。永磁涡流的磁路引导设计和磁路方向控制等技术核心参数和函数只有通过大量且复杂的实测数据模型而构筑成的经验累积公式和校验手段来形成，该技术为需大量数据库支持的应用型技术。

2、人才壁垒

永磁传动行业在设计、安装和运营等主要环节均对从业人员有较高的要求。永磁传动行业技术含量较高，各产品需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需要既精通专业知识又具有行业经验的人才。随着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出现也对从业人员有着更多更高的要求。

3、资金壁垒

永磁传动行业需要技术研发、厂房建设、设备购买、销售渠道建立等条件完善才能开展业务，这个周期较长，前期投入较大。其中技术研发更是需要大量的研发资金投入，且技术研发到推出产品的周期也较长。因此从事永磁传动行业需要较多的资金投入，必须拥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八）公司在行业中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迈格纳是全球永磁传动技术的领先者，在提升工业传动系统的整体安全运行水平、降低传动能源消耗、延长传动产品生命周期、实现传动系统价值的最大化，推动传动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努力探索。

迈格纳已经在中国申请及取得专利 39 项，建立了 1 个研发中心，杭州、广州、贵阳、上海、北京 5 个区域服务中心，已经应用在冶金、矿山、电力、石油石化、市政等领域，并拥有 33 家销售合作机构。

2、主要竞争对手

（1）上海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是台湾台达的全资子公司，1992 年成立于上海，为工业级用户提供高效可靠的动力、视讯、自动化及能源管理解决方案。在通信电源的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同时也是视讯显控及工业自动化方案的领导厂商。

（2）上海曜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曜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隶属于曜中集团，总部设于上海市闵行区浦江

镇，成立于 2011 年。此公司由上海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其鑫创建，经营永磁产品的团队成员多数也是原来中达公司的班底，其以麦福斯（MaxForce）品牌在市场销售，在台湾和大陆的台资企业有一定的基础。

（3）青岛斯普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斯普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是一家永磁驱动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小型企业，以小规模、低成本、低价格为手段，目前在山东的部分煤炭企业有一定的市场。

（4）南京艾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艾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座落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淳化工业集中区，是国内较早一家开始永磁调速系统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企业。在江苏地区及部分石油石化企业自办电厂有应用。

（5）扬州协力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协力传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新开始生产、销售永磁产品的企业。

（6）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NEEQ:832070）

公司专业从事除铁器和永磁 - 机械力转换设备等磁力类设备以及部分电气类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2015 年之前公司主营产品为除铁器，2015 年开始，销售起重永磁铁、永磁耦合联轴器、永磁耦合调速器等永磁 - 机械力转换设备。2015 年上半年销售永磁耦合调速器产品签订了 218 万元的销售合同。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产品科技含量高、节能优势明显；

公司自成立时定位为永磁传动装置销售企业，2014 年底通过受让关联方的永磁传动研发、生产等资产转型为从事永磁传动装置研发、生产、服务及销售的专业性科技型企业，也是永磁传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通过受让关联方永磁传动研发、生产等资产，公司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技术体系，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的永磁传动装置能有效降低机械振动、降低

电机启动电流和工作电流、延长设备使用寿命、节约能源，传动装置调速产品节能率可达 20%以上，非调速产品节能率在 3%~9%左右。公司产品节能效果较好。

（2）采购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国际采购平台，拥有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可信度较高。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有严格要求，对采购质量有严格的控制，对供货价格有复审、检查制度。

1) 供应商开发：公司会严格筛选，通过网上调查、现场查看、样品评估等确定供应商资格。

2) 供应商导入：当潜在供应商将样品寄送到公司后，由质检部对样品进行检测。经质检部认证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公司采购系统。

3) 供应商日常管理：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复审和筛选，签订相应的合作协议和采购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供应质量、供应价格、供货期和售后服务等方面能够得到完全的保障。

（3）公司生产优势

公司日常生产以“订单式”的计划生产为主，“合理预测”为辅。公司以客户订单为核心，以经营计划为龙头，以合理预测为辅助，进行生产采购。按照客户需求，实行“按单生产”的组织形式，形成按单加工、按单下料、按单装配、按单发货的完整流程，确保定期交货。

公司的生产模式使得公司不必大量采购原材料，导致存货积压，能够提高生产效率。为确保产品质量、交货期，公司投资建立了装配车间、铆焊车间，有能力按质按量完成产品的生产制造。

（4）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健全了售前、售中、售后的服务体系，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专门设立了售后服务中心，配置专业的售后服务人员，负责对客户进行技术培训、安装指导、巡检维护、客户回访等，增强客户的服务依赖，提升服务质量。

4、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产品价格稍高

由于国内配件质量水平参差不齐，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采用了大量进口零配件，因此产品成本较高。

（2）市场认知不够

永磁传动节能技术属于新的传动节能技术，2008 年才被引入中国。尽管在有些企业、有些行业已经被高度认可，但从总体上还处在应用推广阶段，整体的应用数量还不是很大。

（3）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由于公司处于高速成长阶段，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很难满足购置设备、技术改造、扩张产能的资金需求，对于公司进一步的扩大市场份额及长期发展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4）专业人才的不足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之中，急需大量的人才储备。目前公司正加大市场的开拓，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加强，对人才需求将进一步加大。专业人才的不足将影响公司市场的开拓。

（5）原材料采购供应较慢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导体盘、磁钢、电器件、加工件、执行器、轴承、支架、立方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具有较强单一性产品，每个客户所需产品的规格型号需要按照客户的实际情况进行量身定制，选型设计生产，不是标准化生产，不适于大量储备原材料。因此产品原材料供应速度较慢。为了满足客户交货时间要求，保持正常持续经营，公司根据每款规格型号进行了原材料、库存商品储备。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公司目前在研发技术和产品工艺水平方面已经达到行业领先，公司计划积极推进与相关的科研机构、大专院校技术研发合作，巩固和提升技术领导力；

- (2) 建立机加中心、扩大国内采购，提高交货速度，缩短交货期；
- (3) 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提高成本消化能力，力求不断降低市场价格；
- (4) 通过组织产业论坛、产业联盟等，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 (5) 全面、细化、完善永磁传动产品的性能，迎接永磁传动时代。

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包括股权融资在内的多形式、多层次的融资方法筹集公司发展资金，使公司在行业变革中迅速取得先机，也让更多的人能够参与和分享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经营成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7月31日，公司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对股东的权利与义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的职责等均作了相应规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时，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及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公司管理文件。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2015年7月31日，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审议并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同时，董事会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监事会由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2015年7月31日，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迈格钠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3次董事会会议、3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的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上述成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现有 33 名股东，其中包括 2 名法人股东。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对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责任。

公司董事会共有 5 名董事。公司现任 5 名董事由创立大会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股东参加了创立大会、第一次股东大会和第二次股东大会，对选举上述 5 名董事的议案予以审议并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迈格钠自设立以来，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均予出席，对监事会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充分行使其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股东提供保护及保证股东行使相关权利的讨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文件。通过前述完善的制度设计，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治理相关机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1、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做出如下规定：

第十条：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公司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第三十三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四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应实行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投票权，股东所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

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经过评估后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重视并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逐步建立了累积投票制度、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外投资、担保管理制度等，不断充实和完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制度，进一步确认和明晰了股东纠纷的解决机制，公司的现有制度将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忠威和赵颖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发起人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法人财产与发起人资产产权清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与发起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公司没有以其下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业务独立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在采购、生产和销售上不依赖于任何企业或个人，本公司完全独立有序地开展所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马忠威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人员独立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本公司人员独立，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中兼职。

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2012年公司设立后，即向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进行社保登记，取得了《社会保险登记证》；2014年公司更名为北京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4年9月18日向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进行社保变更登记，换取新的《社会保险登记证》（社险京字110105027288号）；2015年5月公司迁址至鞍山后，取得了鞍山市社会保障局于2015年6月3日核发的《社会保险登记证》（社险辽字21030120270号）。报告期内，除部分退休人员及主动要求不在公司缴纳的员工以外，均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与所有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劳务合同等相关协议。公司劳动用工情况合法合规。

（四）机构独立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建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制定了完备的规章制度，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对子公司的财务监管体系。本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基本开户银行为中国人民银行鞍山永昌支行，开户账号为296069066529。本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税务登记证号码为：210311596090472。本公司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业竞争情况

(1) 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马忠威和赵颖及其近亲属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 磁谷集团，其基本情况详见“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2、主要法人股东基本情况”部分。

2) 鞍山钦元

单位名称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081673
法定代表人	马清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000 万元
股东	马忠威，认缴出资额为 12444 万元人民币
	赵颖，认缴出资额为 400 万元人民币
	马清东，认缴出资额为 15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高、低智能调速节能装置、补偿及滤波装置、电磁、永磁调速驱动节能装置的设计、制造及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电气工程；防雷工程专业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经营）；经营货物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与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6 年 04 月 19 日至 2026 年 01 月 15 日

3) 鞍山大钰

单位名称	鞍山大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100390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股东	于洪芝，认缴出资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
	赵颖，认缴出资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48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节能设备及技术开发、转让、诊断、改造（磁技术和磁产品除外）；合同能源管理（限于设备再制造业类）；节能设备销售、安装及维护；电气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3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4 日

4) 辽宁中传

单位名称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180346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股东	马晓明，出资额为 62.5 万元人民币
	吴正波，出资额为 25 万元人民币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412.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项目的投资、开发和科技成果的转让、咨询与服务；金属材料、金属机构件销售；机械电气、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安装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3 年 03 月 21 日至长期

5) 鞍山磁谷检测

单位名称	鞍山磁谷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06855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股东	马忠威，出资额为 20 万元人民币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8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动力与负载设备永磁传动节能装置检验、检测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08 月 11 日至长期

6) 中禄投资

单位名称	辽宁中禄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05758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00 万元
股东	马忠威，出资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对制造业、农业及服务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07 月 23 日至长期

7) 中禄机械

单位名称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07010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股东	马忠威，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机械、电气设备加工、制造；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设备加工、制造、安装、调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3 日

8) 浩然小额贷款

单位名称	鞍山高新区浩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137785
法定代表人	马清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股东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周刚，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李阳辉，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王巍，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刘中伟，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王丹，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于丽，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李宪伟，出资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
	刘洋，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赵强，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李庆海，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
	刘梦娇，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赵岩，出资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和银行资金融入业务。
营业期限	2010 年 03 月 08 日至长期

9) 美国钦元

单位名称	美国钦元节能设备制造公司（Qinyaun Energy-Saving Equipment Manufacturning USA INC.）
成立时间	2010 年 7 月 28 日

地址	美国特拉华州
股东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业务现状	美国钦元公司为在美国的投资平台，目前除投资美国麦格钠、西北麦恩公司、联合康奈尔公司外无其他投资。

10) 美国麦格钠

单位名称	美国麦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MagnaDrive Corporation）
成立时间	1999 年 4 月 16 日
地址	美国华盛顿州西雅图市
股东	美国钦元等投资人
业务现状	公司从事小功率永磁涡流柔性传动技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小功率产品，主要在美国市场对特定用户定制销售且不做规模化生产。

11) 西北麦恩

单位名称	西北麦恩公司（The Northwest Main Co.）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3 日
地址	美国特拉华州
股东	美国钦元
业务现状	主要从事公司咨询顾问、培训教育等方面的服务。针对美国的中小型企业提供运营所需的服务。主要服务市场位于美国的东北部。

12) 联合康乃尔

单位名称	联合康乃尔公司（Union Cornell Corporation）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29 日
地址	美国特拉华州
股东	美国钦元

业务现状	主要从事公司交流研究、战略合作等方面的服务。针对美国的中小型企业提供运营所需的服务。主要服务市场位于美国的东南部。
-------------	---

13) 麦格钠国际

单位名称	麦格钠(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10 日
地址	中国香港
股东	美国麦格钠
业务现状	除曾经投资北京麦格钠外无其他业务，将择机注销。

公司主要从事永磁传动装置研发与生产、服务的专业性科技型企业，也是永磁传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马忠威和赵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马忠威先生控制的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中含有磁产品、磁技术相关的内容，目前尚未删除，主要是为了延续其历史业务，即某些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针对此类情况，鞍山钦元已作出书面承诺，针对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内容，其局限于现有相关业务合同之内，不再订立新的类似合同、从事新的类似业务，并在现有相关业务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变更经营范围，删除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内容。

其他部分主要关联公司，虽报告期内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中包含与公司经营范围相重叠的内容，但是其并未实际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且目前均变更了经营范围，删除了与公司经营范围相重叠的内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部分企业进行了剥离，将股权对外转让给第三方。剩余关联公司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类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美国麦格钠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小功率产品，主要在美国市场对特定用户定制销售且不做规模化生产；迈格钠产品为大功率产品，产品主要应用在航天、军工、海事、发电、煤炭、冶金、石化、矿山、造纸、天然气、水泥、水处理等行业中的恶劣工况下的大型设备的传动系统中，目前在国内市场销售为主，海外市场在逐步开拓中。美国麦格钠在产品销售类型、服务领域等方面区别于迈格钠，目前

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美国麦格钠不会进入中国市场进行销售。迈格钠计划未来在资本市场上进行资本运作等方式筹措资金用于收购美国麦格钠，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可能。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本机构作为公司的股东，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鞍山钦元除外），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本机构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本机构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本人/本机构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员工（核心员工（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及执行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司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在鞍山设立有一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北京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鞍山分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13186
负责人	王忠恕
营业场所	鞍山市千山区鞍旗路 22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永磁、电磁驱动及调速技术的设计、生产、维护；合同能源管理、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11 月 26 日至长期

根据 2015 年 7 月 22 日鞍山工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辽鞍）工商登记内销字[2015]第 2015004048 号），该分公司已被准予注销登记，注销程序已经完结，不存在未处理纠纷。

另外，根据公司的说明，公司拟在贵州省贵阳市设立子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取得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该子公司的名称为贵州迈格钠

磁动力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取得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贵州迈格钠磁动力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520115MA6DJKQ9X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营业场所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辅助用房 B203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长期

（四）公司为防止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被占用、转移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已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和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经由公司 2015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述制度。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形式
马忠威	公司董事、董事长	30,300,000.00	37.875	直接持有
赵颖	马忠威配偶	6,400,000.00	8	直接持有
柳伟生	王欣配偶	1,100,000.00	1.375	直接持有
吴正波	公司董事、总经理	350,000.00	0.4375	直接持有
王 欣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00,000.00	0.125	直接持有
王忠恕	公司董事	50,000.00	0.0625	直接持有
赵锡军	公司监事、生产负责人	100,000.00	0.125	直接持有

李 娟	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 部长	100,000.00	0.125	直接持有
李洪和	公司董事	100,000.00	0.125	直接持有
刘玉龙	公司副总经理	100,000.00	0.125	直接持有
何邵伟	公司监事、销售负责人	-	-	-
合计		37,600,000.00	47	-

*注:马忠威与赵颖是夫妻关系,王欣与柳伟生是夫妻关系。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了马忠威与赵颖是夫妻关系,王欣与柳伟生是夫妻关系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有相应保密条款的《劳动合同》。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做出如下承诺: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2、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 司关联关系
马忠威	董事长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公司法人股东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磁谷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辽宁中禄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大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吴正波	总经理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王忠恕	董事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李洪和	董事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联关系	投资单位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马忠威	董事长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鞍山磁谷检测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80%，马忠威持股 20%
		辽宁中禄投资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75%，马忠威持股 25%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60%，马忠威持股 40%

姓名	职务/关联关系	投资单位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鞍山大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96%，赵颖持股 2%，马忠威的母亲于洪芝持股 2%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鞍山钦元持股 82.5%
吴正波	总经理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吴正波持股 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相关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时，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由马忠威担任。近两年董事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会成员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马忠威、赵颖、吴正波、王欣、王忠恕组成
2015 年 9 月 16 日	选举李洪和接替赵颖为新任董事
2015 年 9 月 16 日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董事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监事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时，仅设一名监事，由王忠恕担任。近两年监事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何邵伟、赵锡军、李娟组成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今	监事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监事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时，高级管理人员仅设总经理一职，由吴正波担任。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成员
2015 年 7 月 31 日	股份公司成立，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董事会决议聘任吴正波为总经理，刘玉龙、李洪和为副总经理，王欣为财务总监
2015 年 8 月 21 日	李洪和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白芷凡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2015 年 8 月 21 日	股份公司聘任王欣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8 月 21 日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253,627.47	1,546,681.09	1,381,33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1,600.00	750,000.00	
应收账款	25,155,325.76	22,405,832.31	867,240.00
预付款项	2,207,921.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8,102.10	70,079.50	631,925.46
存货	33,474,551.79	28,993,185.64	3,640,581.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361,129.04	53,765,778.54	6,521,080.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92,875.05	2,285,828.98	79,717.1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873,16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39.71	57,919.2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2,614.76	2,343,748.25	952,886.24
资产总计	107,983,743.80	56,109,526.79	7,473,967.05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18,250.00		
应付账款	4,725,408.25	43,863,790.31	7,146,307.57
预收款项	1,818,104.00	6,352,884.00	2,12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96,244.55	277,304.56	127,211.62
应交税费	863,670.56	-770,915.14	-582,537.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270.99	60,009.09	293,65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50,948.35	49,783,072.82	9,108,640.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450,948.35	49,783,072.82	9,108,640.50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1,266,100.00	1,266,100.00
资本公积	16,625,553.7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96,112.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7,241.75	4,264,241.23	-2,900,77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32,795.45	6,326,453.97	-1,634,673.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7,983,743.80	56,109,526.79	7,473,967.05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619,353.77	34,563,385.84	5,483,076.97
减：营业成本	17,932,455.42	20,295,392.52	4,827,951.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197.21	-	7,690.90
销售费用	4,181,122.14	1,645,395.09	1,087,945.88
管理费用	9,766,839.69	2,705,606.35	1,715,550.58
财务费用	-13,262.49	-549.76	6,962.37
资产减值损失	-112,718.25	193,490.72	38,186.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43,720.05	9,724,050.92	-2,201,210.59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43,720.05	9,724,050.92	-2,201,210.59
减：所得税费用	3,464,109.57	1,762,923.50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9,610.48	7,961,127.42	-2,201,210.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79,610.48	7,961,127.42	-2,201,210.59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91,405.06	22,379,453.21	7,609,9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3.65	5,156.60	101,64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13,248.71	22,384,609.81	7,711,60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051,144.70	16,307,626.75	4,004,72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0,330.16	1,400,990.79	1,112,199.66
支付的各种税费	5,686,803.18	176,337.97	186,239.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520.65	2,096,369.53	1,214,73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78,798.69	19,981,325.04	6,517,89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65,549.98	2,403,284.77	1,193,70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4,234.64	2,237,937.05	24,72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234.64	2,237,937.05	24,72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234.64	-2,237,937.05	-24,72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926,73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26,73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26,73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06,946.38	165,347.72	1,168,97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6,681.09	1,381,333.37	212,35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53,627.47	1,546,681.09	1,381,333.37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 1-9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京会兴审字第 04010265 号）。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随时可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等。

8、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

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

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个别认定法组合	备用金，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5.00	5.0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产成品 、生产成本、制造费用、周转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

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生产设备	8-10	5	11.89-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C、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19、收入

(1) 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A、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商品分为直销方式与经销方式，两种销售方式的收入确认原则一致。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存货已经发出，并收到购货方的确认函，即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C、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D、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 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生。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分析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798.37	5,610.95	747.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753.28	632.65	-163.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753.28	632.65	-163.47
每股净资产（元）	1.22	5.00	-1.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	5.00	-1.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68	88.72	121.87
流动比率（倍）	9.89	1.08	0.72
速动比率（倍）	6.69	0.50	0.32
项目	2015年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561.94	3,456.34	548.31

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96	796.11	-220.12
毛利率（%）	60.69	41.28	11.95
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92	2.97	12.64
存货周转率（次）	0.57	1.24	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956.55	240.33	119.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9	1.90	0.94

注：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具体分析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增长 (%)	2014 年度	增长 (%)	2013 年度	增长 (%)
流动资产	103,361,129.04	92.24	53,765,778.54	724.49	6,521,080.81	576.06
非流动资产	4,622,614.76	97.23	2,343,748.25	145.96	952,886.24	-32.66
总资产	107,983,743.80	92.45	56,109,526.79	650.73	7,473,967.05	214.08
流动负债	10,450,948.35	-79.01	49,783,072.82	446.55	9,108,640.50	404.04
非流动负债						
总负债	10,450,948.35	-79.01	49,783,072.82	446.55	9,108,640.50	404.04

最近两年期末,公司资产及负债规模有一定幅度波动。总资产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而有大幅提高。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流动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流动资产随之增长。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1-9 月、2014 年期末较 2013 年期末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 2014 年、2015 年固定资产投资加大。公司流动负债及总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减少,应付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2015 年支付了 2014 年 12 月受让鞍山钦元公司与磁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形成的应付现金。

总体而言。公司的资产结构及其变化与公司近几年来业务发展及整体经营特点相符合。

公司资产构成配比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占总资金 (%)	2014 年度	占总资金 (%)	2013 年度	占总资金 (%)
流动资产	103,361,129.04	95.72	53,765,778.54	95.82	6,521,080.81	87.25
非流动资产	4,622,614.76	4.28	2,343,748.25	4.18	952,886.24	12.75
总资产	107,983,743.80	100.00	56,109,526.79	100.00	7,473,967.05	100.00

公司主要产品为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 并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整体解决方案, 属于技术、知识密集型高科技企业。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合理储备”相结合的生产经营模式, 非流动资产占公司总资产比重较小。公司资产结构呈现高流动的特性, 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集中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上述资产占公司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8.94%、24.34%和 32.39%, 合计占流动资产 95.67%。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 固定资产为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财务状况稳健, 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占比符合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模式; 负债规模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10,279,610.48	7,961,127.42	-2,201,210.59
毛利率(%)	60.69	41.28	11.95
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89.65	339.36	41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9	-1.74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0,279,610.48 元、7,961,127.42 元、-2,201,210.59 元, 毛利率分别为 60.69%、41.28%、11.95%, 净资产收益率为 89.65%、339.36%、412.16%,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6.29 元、-1.74 元。

报告期内, 2013 年至 2014 年 11 月公司主要以销售业务为主, 毛利率较低, 2014 年 12 月至今以研发、生产、销售为主, 综合毛利率维持较高水平且保持稳定。一方面, 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 附加值高。公司注重技术开发, 对研发投入较大, 保持技术领先性。另一方面,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 毛利率较高的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 毛利率较以前年度也大幅提高, 相应净利润率也大幅上升。2015 年 1-9 月为一个完整核算

期，该期反映的毛利率是企业未来毛利率的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不断提高，净利润同比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毛利率的提升，拉升了净利润的增加。

（三）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9.68%	88.72%	121.87%
流动比率	9.89	1.08	0.72
速动比率	6.69	0.50	0.32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68%、88.72%、121.87%，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9.89、1.08、0.72。速动比率分别为 6.69、0.50、0.32。

（1）长期偿债能力

负债主要集中于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流动负债。应付账款是公司采购产品的应付未付未到期的货款；预收账款是公司销售商品预收的货款。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员工个人应报销款项。

公司 2013 年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是由于公司发展初期，经营利润不高，原始股东投入资金不多，一定的资产负债率利于获得一定的杠杆效应，增加企业运营效率及盈利能力，符合企业发展需要；2014 年经过公司调整运营方式、拓宽销售渠道，公司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2015 年经过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且加大销售力度，盈利能力提升速度较快，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9.68%。

（2）短期偿债能力

制造业平均流动比率为 1.5-2，速动比率为 1。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高，短期偿债能力存在保障。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2	2.97	12.64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0.57	1.24	2.62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2、2.97、12.64。

公司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由于 2013 年销售的主要客户一般为预付款定货，企业回款情况较好；2014 年度至 2015 年度由于公司业务扩展、销售规模及范围扩大，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钢铁行业、国有矿山行业、央企电厂等，回款期 3-6 个月的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一般在 3-6 个月。公司对应收帐款控制情况良好，回款力度较大，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如期收回，历年来从未发生过大额坏账损失，期末应收帐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7、1.24、2.62。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导体盘、磁钢、电器件、加工件、执行器、轴承、支架、立方等。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扩大，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及对有合作意向和签订销售合同的订单进行合理备产，以保证交货工期，故存货余额有所增加，存货周转率小幅下降。2014 年末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下降 1.38 倍，主要是由于 2014 年 12 月公司受让鞍山钦元经营性资产所致。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6,213,248.71	22,384,609.81	7,711,60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5,778,798.69	19,981,325.04	6,517,89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65,549.98	2,403,284.77	1,193,70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234.64	-2,237,937.05	-24,72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26,731.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06,946.38	165,347.72	1,168,978.9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6,681.09	1,381,333.37	212,354.4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53,627.47	1,546,681.09	1,381,333.37

2015 年 1-9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38,706,946.38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565,549.98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54,234.64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0,926,731.00 元。

2014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165,347.72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03,284.77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37,937.05 元。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 年度为正数。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应收帐款控制情况良好，回款力度较大，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如期收回，历年来从未发生过大额逾期或坏账损失。2015 年 1-9 月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4,619.14 万元，而当期支付了上期购买商品应支付的现金 5,658.49 万元所致。上期购买商品应支付的现金主要为 2014 年 12 月受让鞍山钦元公司与磁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形成的应付现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主要为购买或处置运输工具及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的业务的发展和研发投产，增加新的运输工具和生产设备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创业初期，公司依靠自有资金发展。随着业务的发展，现有资金积累难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15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进行了增资。

（六）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9	1.90	0.94
销售现金比率	-0.87	0.07	0.22

反映公司获取现金能力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销售现金比率较低，符合公司行业的特点。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钢铁行业、国有矿山行业、央企电厂等，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在一般 3-6 个月。另一方面，公司采购的存货主要包括导体盘、磁钢、电器件、加工件、执行器、轴承、支架、立方等，原材料供应商给公司的信用期一般在 2-3 个月。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商品分为直销方式与经销方式，两种销售方式的收入确认原则一致。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确认销售的货物已经发出，不需安装的产品，取得采购方签署的验收证明后，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且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需要安装的产品，在安装调试后取得采购方签署的验收证明后，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且对应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一般流程主要包括：**a.**物料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发货通知单组织发货；**b.**货物送到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验收合格后，发货人出示验收单交购买方；**c.**财务部门根据出库单及经客户签署确认的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2、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5,619,353.77	100.00	34,563,385.84	100.00	5,483,076.9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合计	45,619,353.77	100.00	34,563,385.84	100.00	5,483,076.97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及其他产品等构成，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主营业务突出。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48.31 万元、3,456.34 万元、4,561.94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2013 年公司为鞍山钦元的销售公司，永磁传动技术产品正处于研发阶段，产品没有进行大规模的推广及宣传，2014 年产品全面向市场推广，受到各大工业企业的认可及青睐。2014 年底公司通过受让关联方资产转型为从事永磁传动装置研发、生产、服务及销售的专业性科技型企业，随着公司业务的转型、扩展及技术不断创新，产品的不断升级换代及推陈出新，以及对永磁传动技术产品的大力推广使得 2015 年 1-9 月的收入已经超越前一年整年的营业收入。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各大类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ASD	12,945,065.47	28.38	4,695,415.94	13.58	3,560,427.39	64.95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WH	27,537,252.86	60.36	24,236,946.03	70.12	-	-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FGC/MGD/MGE	4,664,520.04	10.22	5,266,066.61	15.24	1,542,307.70	28.12
其他产品	472,515.40	1.04	364,957.26	1.06	380,341.88	6.93
合计	45,619,353.77	100.0	34,563,385.84	100.0	5,483,076.97	100.0

产品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0		0		0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ASD、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WH、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FGC/MGD/MGE。其中，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WH 收入所占比重最大，所占比例近两年均保持 70%左右，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ASD 收入近两年在收入结构中所占比重保持在 14%~28%左右，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FGC/MGD/MGE 收入近两年在收入结构中所占比重保持在 10%~16%左右。

公司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收入所占比重最大，所占比例近两年均保持在 70%左右，由于其适用于工业行业例如冶金、石油石化、矿山、电力行业的风机、皮带机、水泵等设备，满足其对大功率的需求。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不但从匹配程度上相对来说更适合企业的生产需要，而且随着企业需求量的加大，产品的供应量也逐年上升，所以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的收入比例超出了其他几种产品。

由于公司目前主要的研发重点集中在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三大类产品上，控制了其他产品的产量，导致其在 2015 年 1-9 月收入有所下降。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地区	9,389,974.22	20.58	4,230,300.32	12.24	2,322,393.16	42.36
华南地区	5,166,239.32	11.32	1,301,709.36	3.77	30,769.23	0.56
华中地区	1,191,453.00	2.61	68,376.07	0.20	324,786.33	5.92
西北地区	919,658.15	2.02	286,666.66	0.83		
东北地区	21,735,470.99	47.65	20,013,588.03	57.90		
西南地区	3,284,615.34	7.20	835,042.75	2.42	434,188.04	7.92
华北地区	3,931,942.75	8.62	7,827,702.65	22.65	2,370,940.21	43.24

国外						
合计	45,619,353.77	100.00	34,563,385.84	100.00	5,483,076.97	100.00

注：具体省区划分如下：

华东地区：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华南地区：广东、广西、海南；华北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华中地区：河南、湖北、湖南；西南地区：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西北地区：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东北地区：辽宁、吉林、黑龙江

公司的销售收入来源主要分布在华东、西南和东北地区，报告期内，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来自这三个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75.43%、72.56%、50.27%。北京、江苏、重庆和广州一带经销商实力较强，市场信息比较敏锐，接受新产品新技术也比较快，所以经销商数量比较多。初期公司在华东地区设立了经销商，产品推广相对其他区域要早，所以销售收入要比其他区域要高。而西南地区公司与当地政府达成合作意向，在当地开展磁产业投资项目，所以西南地区的销售增长也是逐年快速上涨。大型重工业企业集中在东北地区，需要进行节能改造的电机系统数量庞大，东北地区是重工业及电机的聚集地，市场要大于其他地区。

公司将继续完善销售团队，不断深化在上述地区的渗透，并保持研发、生产和物流能力的匹配，从而提升公司销售业绩。

（二）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2013年及2014年1-11月，公司为销售型企业，外购产成品进行销售，以购入产成品成本直接结转至营业成本。产品成本流程主要如下：

（1）销售订单-采购产品-销售产品-结转成本

2014年12月至今，公司存货核算、成本归集和结转涉及的科目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制造费用、营业成本。

存货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盘点，而存货按照成本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发出存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原材料是按产品组成实际用料计价，人工和制造费用是按原材料及半成品的金额作为基数分摊。结转流程为：原材料投入-半成品投入-产品组装-检测-产

品入库-发货-销售-结转产品出库。

而公司的产品成本流程主要如下：

(1) 销售订单-采购计划-采购订单-材料入库-生产耗用

(2) 产品原材料耗用-半成品耗用-产品组装-产品完成-检测入库-产品发货-结转成本；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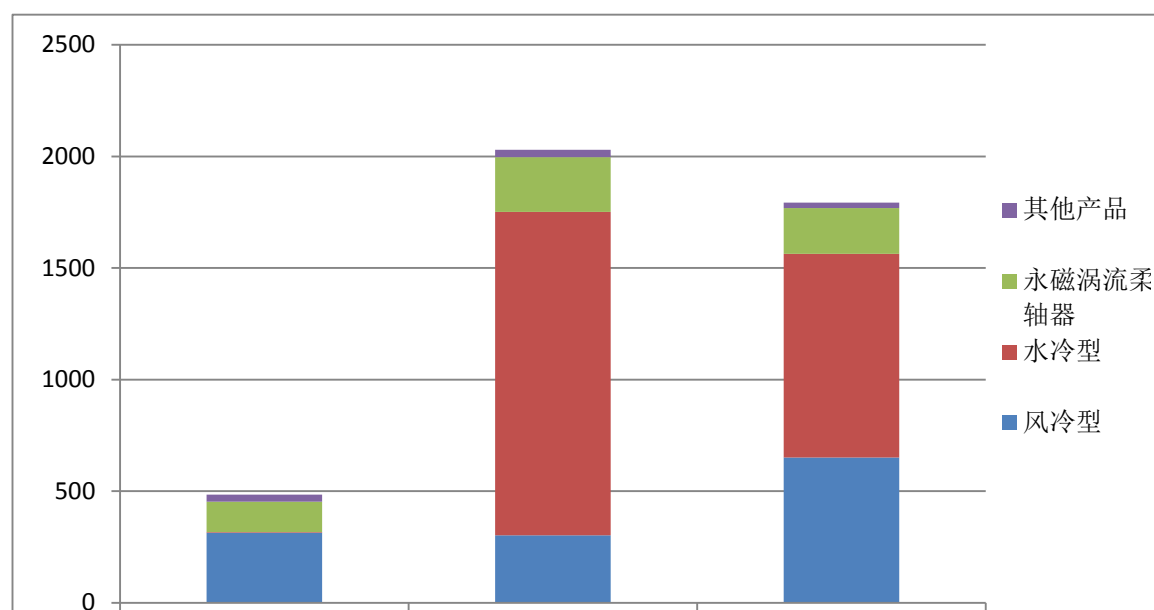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650.58	36.28	302.19	14.89	314.53	65.15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913.58	50.95	1,449.42	71.42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	204.54	11.41	245.61	12.1	136.95	28.37
其他产品	24.54	1.37	32.32	1.59	31.32	6.48
合计	1,793.25	100.00	2029.54	100.00	482.8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的营业成本随着产品结构销售情况不同而有所波动。

报告期内分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



3、报告期内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6,696,202.05	93.11	19,648,330.60	96.81	4,827,951.46	100
直接人工	302,062.62	1.68	65,685.94	0.32		
制造费用	934,190.75	5.21	581,375.98	2.86		
合计	17,932,455.42	100.00	20,295,392.52	100.00	4,827,951.46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原材料主要包括导体盘、磁钢、电器件、加工件、执行器、轴承、支架、立方等。公司为制造型企业，因此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的占比较高，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直接材料成本的占比分别为 93.11%、96.81%，100%。其中 2013 年公司为鞍山钦元的销售公司，该年度为直接从鞍山钦元进行采购成品并完成销售，所以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为 100%。

直接人工费用主要为各产品生产人员的薪酬，制造费用是消耗性材料费、固定资产折旧、水电费等。直接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成本占比很少，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分别为 1.68%、5.21%；0.32%、2.86%。

（三）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影响因素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综合毛利额（万元）	2,768.69	1426.80	65.51
综合毛利率（%）	60.69	41.28	11.95

报告期内，2013 年至 2014 年 11 月公司主要以销售业务为主，毛利率较低；2014 年 12 月至今以研发、生产、销售为主，综合毛利率维持较高水平且保持稳定。一方面，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公司注重技术开发，对研发投入较大，保持技术领先性。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毛利率较高的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毛利率较以前年度也大幅提高。2015 年 1-9 月为一个完整核算期，该期反映的毛利率是企业未来毛利率的方向。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6,439,274.52	23.26	1,673,527.99	11.73	415,114.58	63.36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18,401,420.94	66.46	9,742,734.86	68.28	-	-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	2,619,117.19	9.46	2,809,935.49	19.69	172,854.69	26.38
其他产品	227,085.70	0.82	41,794.98	0.3	67,156.24	10.26
合计	27,686,898.35	100.00	14,267,993.32	100.00	655,125.51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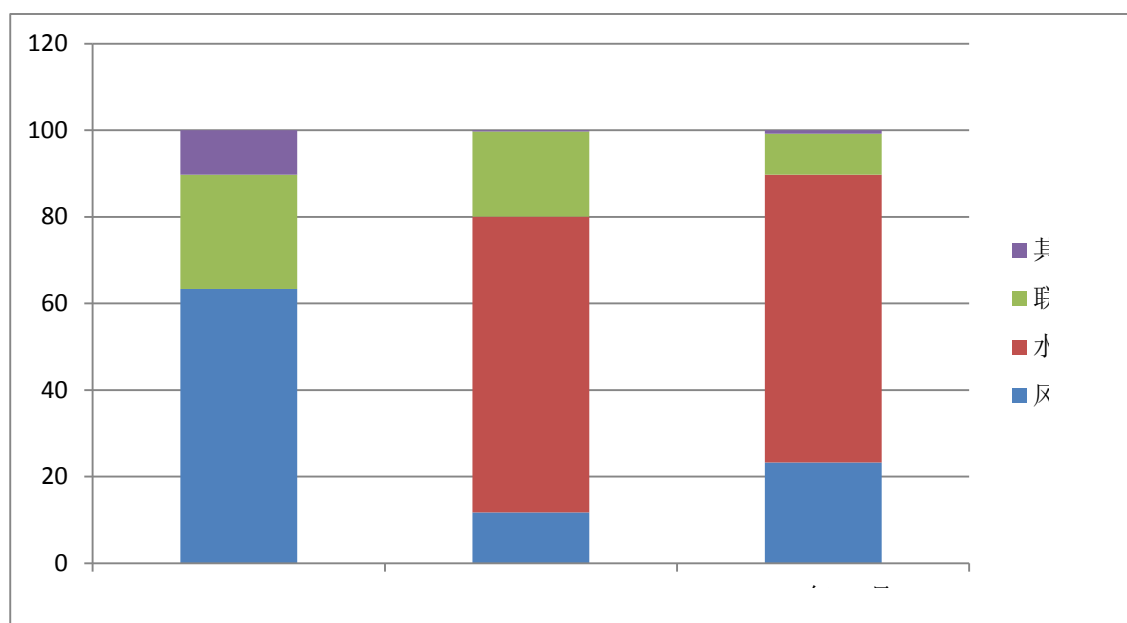
公司的产品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三者贡献的毛利占比三年内分别为 99.18%、99.7%、89.74%。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贡献的毛利为 41.51 万元, 167.35 万元, 643.934 万元, 占总毛利比例为 63.36%, 11.73%, 23.26%。2013 年贡献的毛利占比较高, 2014 年与 2015 年由于企业大功率产品的需求, 占比相应降低。

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贡献的毛利为 974.27 万元, 1,840.14 万元, 占总毛利比例为 68.28%, 66.46%。从 2014 年投产销售以来, 由于市场需求不断加大, 逐渐成为公司贡献毛利较多的产品。

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贡献的毛利为 17.29 万元, 280.99 万元, 261.91 万元, 占总毛利比例为 26.38%, 19.69%, 9.46%。由于该产品节能量较风冷型与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装置相对小, 在报告期内呈逐年下降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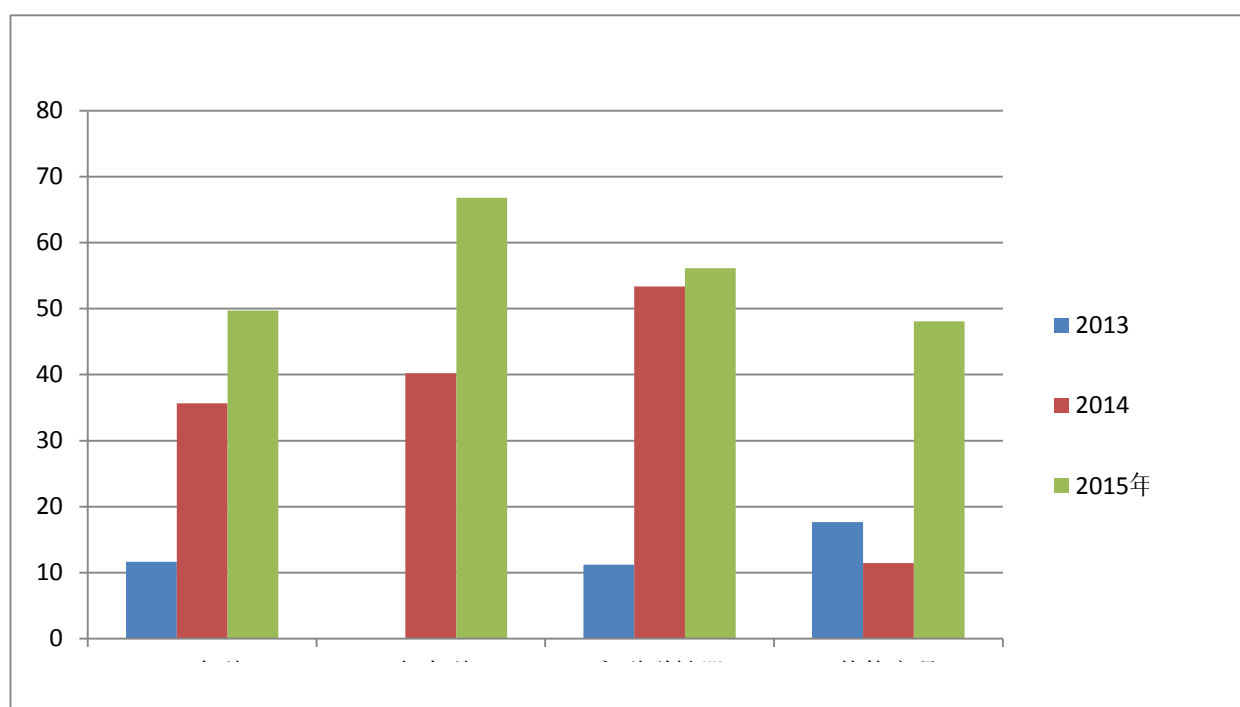
产品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	49.74	14.10	35.64	23.98	11.66	-

动调速装置						
水冷型永磁 涡流柔性传 动调速装置	66.82	26.62	40.2	40.2	-	-
永磁涡流柔 性联轴器	56.15	2.79	53.36	42.15	11.21	-
其他产品	48.06	36.61	11.45	-6.23	17.68	-3.57
合计	60.69	19.41	41.28	29.33	11.95	-9.28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60.69%、41.28%、11.95%，保持稳定较高水平。其中 2014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提高 29.33%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公司于 2014 年由销售企业转型为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企业。

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2015 年 1-9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度上升 14.10%，主要原因为风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的生产成本降低所致。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 2015 年 1-9 月较 2014 年度上升 26.62%，主要原因为水冷型永磁涡流柔性传动调速装置的生产成本降低所致,公司新增了地方国企及央企等优质客户。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 2014 年度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42.15%，2015 年 1-9 月较 2014 年度上升 2.79%，主要原因为永磁涡流柔性联轴器产品部分老客户的订单增加所致。

公司各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4,561.94	31.99	3,456.34	530.36	548.31	2711.83
销售费用	418.11	154.11	164.54	51.24	108.79	163.95
管理费用	976.68	260.99	270.56	57.71	171.56	432.53
财务费用	-1.33	2,312.41	-0.05	-107.90	0.70	328.47
三项费用小计	1,393.47	220.30	435.05	55.14	281.05	281.64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17	-	4.76	-	19.84	-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1.41	-	7.83	-	31.29	-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	-	-	0.13	-
三项费用占比合计（%）	30.55	-	12.59	-	51.26	-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1,686,438.04	1,415,588.84	961,080.67
售后服务	593,394.03		
广告费	436,333.11	21,921.98	2,704.50
差旅费	483,715.30	6,177.50	
物料消耗	629,028.21		7,270.58
运输费	139,561.89	1,960.00	
招待费	87,688.20		185.00
折旧费	10,283.86	15,827.70	13,988.66

其 他	114,679.50	183,919.07	102,716.47
合计	4,181,122.14	1,645,395.09	1,087,945.88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售后服务、广告费、差旅费、物料消耗、运输费、招待费、折旧费、其他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9.17%、4.76%、19.84%。公司销售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55.75 万元，增长 51.24%，主要原因为公司积极开拓销售市场、加大销售力度、人员增加导致广告费和平均工资增加。公司销售费用 2015 年 1-9 月较 2014 年度增加 253.57 万元，增长 154.11%，主要原因售后服务费用及物料消耗的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1,119,650.84	177,485.27	141,858.74
差旅费	813,996.50	390,353.11	286,262.43
办公费	135,534.86	147,043.06	223,935.14
招待费	41,915.90	68,586.17	47,674.30
研究开发费	3,711,454.85	437,603.03	
租赁费	756,485.55	485,456.00	192,195.00
折旧费	149,197.95	15,997.56	14,291.52
运输费	36,954.77		
会议费	60,816.00		23,998.00
摊 销	48,113.57	882,467.05	459,626.44
税 金	58,937.84	22,431.75	2,287.00
物料消耗	55,465.14	155.00	48.00
其 他	2,778,315.92	78,028.35	323,374.01
合计	9,766,839.69	2,705,606.35	1,715,550.58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差旅费、办公费、招待费、研究开发费、租赁费、折旧费、运输费、会议费、摊销、税金、物料消耗、其他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管理费用也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其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121.41%、7.83%、31.29%。2014 年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99.01 万元，增长 57.71%，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有较大增加；公司人员增加，业务规模扩大，在北京增加租用办公场地导致租赁费用增加；待摊费用的摊销也较 2013 年有较大增长。2015 年 1-9 月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增加 706.12

万元，增长 260.99%，主要原因为公司聘请了更多高技术人才导致人工薪酬大幅增加、研发费用的成本增加及装修办公楼费用的增加。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21,843.65	3,096.60	1,644.84
利息净支出	-21,843.650	-3,096.60	-1,644.84
手续费支出	15,621.49	3,166.26	3,321.40
汇兑损益	-7,040.33	-619.42	5,285.81
合计	-13,262.49	-549.76	6,962.37

公司 2013 年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公司至 2013 年末货币资金中有公司设立时资本金账户美元 28,028.24 元未结汇，折合人民币 176,171.19 元，每期末根据当期汇率进行账面金额调整。201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汇率为 6.2855，折合人民币账户 176,171.19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美元汇率为 6.0969，应折合人民币账户 170,885.38 元，由于美元汇率下降，影响人民币金额减少 5,285.81 元，财务费用汇兑损益增加 5285.81 元。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5,619,353.77	34,563,385.84	5,483,076.97
研究费用	3,711,454.85	437,603.03	-
研究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14	1.27	-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371.15 万元、43.7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14%、1.27%。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五)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准备	-112,718.25	193,490.72	38,186.37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	-	-
合计	-112,718.25	193,490.72	38,186.37

公司 2014 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3 年增加 155,304.35 元，2015 年 1-9 月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4 年减少 306,208.97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相应形成应收账款金额增大，但由于以前年度销售回款额较大，故当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经常性损益。

（七）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政策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企业无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处于公示期，若获批，可享受 15% 的所得税率。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0,253,627.47	1,546,681.09	1,381,333.37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38.94%	2.88%	21.18%
占总资产的比例	37.28%	36.69%	18.48%

2015 年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3,87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及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1,600.00	750,000.00	
合计	551,600.00	750,000.00	

2014 年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750,000.00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34%，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主要在下半年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限多为 6 个月，至 2014 年年末尚未承兑。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551,600.00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0.51%，尚未承兑。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钢铁行业、国有矿山行业、央企电厂等，回款期 3-6 个月的较多。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一般在 3-6 个月。

（2）应收账款余额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25,252,691.41	22,634,658.90	876,000.00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11.57%	2483.58%	
应收账款净额	25,155,325.76	22,405,832.31	867,240.00
营业收入	45,619,353.77	34,563,385.84	5,483,076.97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55.36%	65.49%	93.13%
应收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24.34%	41.67%	13.30%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货款，最近两年一期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515.53 万元、2240.58 万元、86.7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34%、41.67%、13.30%。因 2013 年公司为销售型企业，客户为经销商，应收账款余额多为 10%左右。2014 年底至今，公司转为生产销售型企业后，增加了直销大客户，针对大客户的销售政策为回款期 3-6 个月，因此应收账款较 2013 年有所增加。

公司主要的服务对象以大中型企业为主，一般资金实力和信用状况较好，发生的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根据以往项目经验及客户行业状况，谨慎选择交易对象，根据客户的信誉程度，分类确定客户等级，并对项目进行相应评估，以保证应收账款的收款质量。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以保证应收账款安全、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安排专人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进行记录、统计和风险提示，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作为对公司各项目相关销售人员的重要考核指标，对于逾期应收账款，公司财务部及时提示管理层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控制情况良好，回款力度较大，大部分应收账款都如期收回，历年来从未发生过大额坏账损失，期末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3）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15.98	99.63	8.96	2,257.27	99.73	22.57	87.6	100.00	0.88
1-2 年	3.09	0.12	0.15	6.2	0.27	0.31			
2-3 年	6.20	0.25	0.62						
合计	2525.27	100.00	9.74	2,263.47	100.00	22.88	87.6	100.00	0.8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公司对应收账款控制情况良好、回款力度较大、应收账款结构合理。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中大型企业货款，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符合公司货款回收及应收账款管理的实际情况，计提金额较为充分。

（4）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 5 名主要欠款方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1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6,197,678.32	1 年以内
2	广州卓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802,500.00	1 年以内
3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729,000.00	1 年以内
4	辽宁万通流体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981,000.00	1 年以内
5	天津桐德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货款	160,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24,870,178.3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名主要欠款方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1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2,382,898.00	1 年以内
2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59,880.90	1 年以内
3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62,000.00	1-2 年
4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货款	29,880.00	1 年以内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合计			22,634,658.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名主要欠款方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1	衡阳市金重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380,000.00	1 年以内
2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货款	496,000.00	1 年以内
合计			876,000.00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应收账款前 5 名欠款金额合计分别为 2487.02 万元、2263.47 万元、87.6 万元，分别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 98.49%、100.00%、100.00%，账龄均在 1-2 年以内，主要为国内钢铁、电企等行业大客户，信誉良好，信用记录良好，由此可见，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不存在回收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实施较为严格的客户信用政策，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强，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符合公司货款回收及应收账款管理的实际情况，计提金额充分。

（4）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197,678.32		2,060.00

有限公司阶段，通过鞍山钦元销售的商品，由于最终客户尚未将产品销售款全部支付给鞍山钦元，导致鞍山钦元未能向有限公司支付所有货款，形成了该笔应收账款。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收到。

3、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07,921.92	100.00							
合计	2,207,921.92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220.79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2.14%		
占总资产的比例	2.04%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购买原材料而预先支付的款项。报告期内，最近一期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20.79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4%、2.04%。预付账款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经营情况的不同有所波动。

(3) 最近两年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58,229.97	1 年以内	货款
辽宁英泽友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1,690.52	1 年以内	货款
哈尔滨艾诺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8,982.91	1 年以内	货款
恒有源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动亦静试验机有限公司	132,4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361,303.4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等。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8.70	96.97	1.63	1.99	27.29	0.02	9.05	13.69	0.09
1-2 年	-	-	-	5.30	72.71	0.27	57.08	86.31	2.85
2-3 年	5.27	3.03	0.53						
合计	173.97	100.00	2.16	7.29	100.00	0.29	66.14	100.00	2.9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3.97 万元、7.29 万元、66.1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8%、0.14%、10.14%，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小。

(2) 最近两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欠款人名称	账龄	性质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 账面总额比例 (%)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1 年以内	保证金	40.00	22.99
北京瑞基泓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保证金	30.00	17.24
中国工业节能与清洁生产协会	1 年以内	保证金	15.00	8.62
侯昌军	1 年以内	备用金	8.55	4.92
北京西苑饭店	1 年以内	保证金	8.28	4.76
合计			101.83	58.5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欠款人名称	账龄	性质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账 面总额比例(%)
刘云霞	1-2 年以内	房屋押金	4.4	60.33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保证金	1.05	14.40
刘 晶	1-2 年以内	房屋押金	0.85	11.66
刘卫东	1 年以内	备用金	0.5	6.86

欠款人名称	账龄	性质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总额比例(%)
王建荣	1 年以内	房屋押金	0.4	5.48
合计			7.2	98.7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欠款人名称	账龄	性质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账面总额比例(%)
周彩虹	2 年内, 1 年以内 29,765.50 元; 1-2 年 82,930.61 元	备用金	11.27	17.04
张忠旺	1-2 年	备用金	11.09	16.77
冯程程	1-2 年	备用金	10.52	15.91
武 亮	1-2 年	备用金	7.12	10.77
李博浩	1-2 年	备用金	5.77	8.72
合计			45.77	69.21

(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存货分析

(1) 期末存货余额占比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流动资产、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3,347.46	2,899.31	364.06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32.39%	53.92%	55.83%
占总资产的比例	31.00%	51.67%	48.71%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类别及比例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6,721,997.77	49.95	-	13,769,216.07	47.49	-
库存商品	12,115,718.13	36.19	-	10,309,523.68	35.56	-
在产品	4,636,835.89	13.85	-	4,892,864.21	16.88	-
周转材料		-	-	21,581.68	0.07	-
合计	33,474,551.79	100.00	-	28,993,185.64	100.00	-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原材料	-	-	-
库存商品	3,640,581.98	100.00	-
在产品	-	-	-
周转材料	-	-	-
合计	3,640,581.98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周转材料等。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的存货分别为 3,347.46 万元、2,899.31 万元、364.06 万元，存货余额呈持续增加态势。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呈下降趋势，分别为 32.39%、53.92% 和 55.83%。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合理预测”相结合的生产经营模式。公司销售规模快速扩大，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及对有合作意向和签订销售合同的订单进行合理备产，以保证交货工期，故存货余额较大。公司产品型号较多，各与之配套的零部件需要成套采购，采购周期较生产产品提前 1-2 个月，故储备一定数量原材料库存。

(2) 存货发生、计价、核算与结转情况

公司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过程中由生产车间领用原材料，进行生产，未完工的产品作为在产品管理，完工产品转入库存商品核算，实现销售收入时，将

库存商品结转入主营业务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存货不计提跌价准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执行的“以销定产”销售模式，存货积压较少，同时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库存成本的情况很少。公司存货库龄为一年以内，报告期内商品价格变化不大，对库存价值无明显影响。

(4)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事项。

6、固定资产分析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及其他，采用年限平均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折旧年限、年折旧率见下表：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生产设备	8-10	5	11.89-9.50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办公家具	192,338.72	4.19%	111,896.17	4.90%	38,676.02	48.52%
电子设备	499,277.44	10.87%	209,242.91	9.15%	41,041.17	51.48%
运输工具	1,467,566.59	31.95%				
生产设备	2,433,692.30	52.99%	1,964,689.89	85.95%		48.52%
合计	4,592,875.05	100.00%	2,285,828.98	100.00%	79,717.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459.29 万元、228.58 万元、7.9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5%、4.07%、1.07%。

固定资产余额 2014 年年末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221.58 万元,增长 97%。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度公司扩大生产，新增加产品生产线投资。

(3)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 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期末固定资产中无机器设备用于抵押借款。

7、长期待摊费用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装修费用,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开办费		87.32	87.32
合计		87.32	87.32

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39.71	57,919.27	-
资产减值准备	29,739.71	57,919.27	-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合 计	29,739.71	57,91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合 计	29,739.71	57,919.27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暂时性差异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18,958.84	231,677.09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合 计	118,958.84	231,677.09	
应纳税差异项目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 润			
合 计	118,958.84	231,677.09	

9、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18,958.84	231,677.09	38,186.37
其中：应收账款	97,365.65	228,826.59	8,760.00
其他应收款	21,593.19	2,850.50	29,426.37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118,958.84	231,677.09	38,186.37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订了稳健的、符合实际情况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资产的实际状况，未来不会因突发性的资产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和其他应收款余额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均不存在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能够保障公司的资本安全和持续经营能力。

（二）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4,725,408.25	43,863,790.31	7,146,307.57
合 计	4,725,408.25	43,863,790.31	7,146,307.57
占流动负债比例	45.22%	88.11%	78.46%

本公司应付款项主要为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应付款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5.22%、88.11%和 78.46%。

2014 年年末，应付款项余额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3,671.75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转型，受让鞍山钦元的经营性资产，期末应付款上升。

期末金额较大的重要客户：

(1) 2015 年 9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重要客户明细：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摩希机械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948,127.49	1 年以内	20.06
宁波雄海磁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549,955.48	1 年以内	11.64
凤城市世林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22,694.55	1 年以内	6.83
沈阳鼎宏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1,193.30	1 年以内	6.59
唐山荣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	238,879.04	1 年以内	5.05
合计		2,370,849.86		50.1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重要客户明细：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882,649.94	1 年以内	95.48
北京友联同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633,566.58	1 年以内	1.44
宁波雄海磁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8,587.77	1 年以内	0.59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唐山亚捷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5,042.79	1 年以内	0.51
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2,606.85	1 年以内	0.48
合计		43,212,453.93		98.5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重要客户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7,146,307.57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7,146,307.57		100.00

3、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818,104.00	6,352,884.00	2,124,000.00
占流动负债比例	17.40%	12.76%	23.32%

公司预收账款系公司销售商品的预收款。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818,104.00 元、6,352,884.00 元、2,124,000.00 元。

(2)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9,604.00	30.23	5,689,384.00	89.56	2,124,000.00	100.00
1 年以上	1,268,500.00	69.77	663,500.00	10.44		
合计	1,818,104.00	100.00	6,352,884.00	100.00	2,124,000.00	100.00

(3)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柳州宏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 年	33.00
云南沃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500.00	2-3 年	30.99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800.00	1 年以内	16.49
美通融合智能化系统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5.50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4.40
合 计		1,643,300.00		90.3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苏红光仪表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6,000.00	1 年以内	34.57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4,000.00	1 年以内	19.90
江苏科进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0,000.00	1 年以内	17.16
云南沃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500.00	1-2 年	10.44
柳州宏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9.44
合 计		5,813,500.00		91.5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云南沃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500.00	1 年以内	31.24
北京中电元皓正坤电力科 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400.00	1 年以内	23.84
陕西仁合科工贸有限责任 公司	非关联方	283,000.00	1 年以内	13.32
北京荣汇青源节能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000.00	1 年以内	13.04
重庆浦仁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9.42
合 计		1,929,900.00		90.86

(4) 2015 年 9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收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是设备安装环境变化，需重新技术设计。

(5)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496,244.55	277,304.56	127,211.62
占流动负债比例	4.75%	0.56%	1.40%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5%、0.56%、1.40%,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 是因公司引进人才, 员工规模扩大所致。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863,670.56	-770,915.14	-582,537.55
占流动负债比例	8.26%	-1.55%	-6.40%

企业应交税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税种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45,639.98	-2,605,095.79	-595,457.87
营业税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102.67	13,337.88	12,920.32
企业所得税	348,456.32	1,820,84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94.80		
教育附加	13,369.20		
地方教育附加	8,912.80		
印花税	4,994.79		
合计	863,670.56	-770,915.14	-582,537.55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应交税费合计为 863,670.56 元, 主要为集中销售形成的销项税和企业所得税。

6、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9,270.99	60,009.09	293,658.86
合 计	29,270.99	60,009.09	293,658.86

企业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应付未付员工垫款和保险费。

(2) 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社保中心	应付社保	29,070.19	1 年以内	99.31
曾祥宇	应付报销款	200.80	1 年以内	0.69
合 计		29,270.99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社保中心	应付社保	17,475.51	1 年以内	29.12
张忠旺	应付报销款	12,193.00	1 年以内	20.32
唐 砾	应付报销款	8,960.00	1 年以内	14.93
武 亮	应付报销款	4,202.50	1 年以内	7.00
刘卫东	应付报销款	3,988.90	1 年以内	6.65
合 计		46,819.91		78.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马忠威	关联方借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68.11

周玮仑	非关联方借款	72,000.00	1 年以内	24.52
周彩虹	非关联方借款	20,000.00	1 年以内	6.81
社保中心	应付社保	1,658.86	1 年以内	0.56
合 计		293,658.86		100.00

(3)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如下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情况”之“2、关联往来余额”。”

(三) 股东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80,000,000.00	1,266,100.00	1,266,100.00
资本公积	16,625,553.70		
盈余公积		796,112.74	212.95
未分配利润	907,241.75	4,264,241.23	-2,900,773.45
合计	97,532,795.45	6,326,453.97	-1,634,673.45

1、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2015 年 5 月 19 日，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作出了《关于出资人决定的说明》，决定公司的注册地址由北京前往辽宁鞍山，同时公司的名称变为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5 日，麦格钠有限股东磁谷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由磁谷科技及马忠威、赵颖、王丽、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马明、柳伟生、管萍、马士娜、张宁宁、赵莹、刘东明、黄正凤、吴正波、张浩、马晓明、刘新、李洪和、刘玉龙、赵锡军、王欣、李娟、黄继华、唐砾、冯程程、王忠恕、王兴盛、王希臣、陈明东、张福强、孙乾程、赵威、赵亮、刘文东（除磁谷科技外的增资方合称“新增股东”）认缴。2015 年 6 月 8 日，麦格钠、磁谷科技与新增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磁谷科技及新增股东将对公司投资合计 8,092.6731 万元，其中 7,873.39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219.283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从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改

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2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 0401018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96,625,553.70 元。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设立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约定以经审计净资产 96,625,553.70 元为基础折股 80,000,000 元，其余净资产额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8 月 5 日，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公司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625,553.70		
合 计	16,625,553.70		

2015 年 6 月 25 日，辽宁麦格钠股东磁谷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磁谷科技及新增股东将对公司投资合计 8,092.6731 万元，其中 7,873.39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219.283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31 日，迈格钠召开股东会，决议从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审计净资产 96,625,553.70 元，折股 8,000.00 万元，其余净资产额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96,112.74	
合 计		796,112.74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 796,112.74 元，系根据公司章程按 201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015 年转入资本公积。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期初未分配利润	4,264,241.23	-2,900,773.45	-699,562.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79,610.48	7,961,127.42	-2,201,210.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96,112.74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	13,636,609.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7,241.75	4,264,241.23	-2,900,773.45

七、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马忠威先生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37.875% 股权
赵颖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8% 股权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忠威和赵颖控制的公司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忠威和赵颖控制的公司
鞍山磁谷检测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80%，马忠威持股 20%
辽宁中禄投资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75%，马忠威持股 25%
鞍山中禄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60%，马忠威持股 40%
鞍山大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磁谷科技持股 96%，赵颖持股 2%，马忠威的母亲于洪芝持股 2%
辽宁中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鞍山钦元持股 82.5%，马忠威的弟弟马晓明持股 12.5%，公司总经理吴正波持股 5%
美国钦元节能设备制造公司	鞍山钦元持股 100%
美国麦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钦元持股 67%
西北麦恩公司	美国钦元持股 100%
联合康乃尔公司	美国钦元持股 100%
麦格钠(国际)有限公司	美国麦格钠持股 100%
（三）持有 5% 股份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36.0791%股权

（四）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马忠威	公司董事、董事长
吴正波	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 欣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忠恕	公司董事
赵锡军	公司监事、生产负责人
李 娟	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部长
何邵伟	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负责人
李洪和	公司董事
刘玉龙	公司副总经理

（五）其他关联方

柳伟生	公司股东、财务总监王欣的配偶
鞍山高新区浩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鞍山钦元持股 20%、法定代表人马清东为马忠威之父
鞍山市海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马忠威的弟弟马晓明持股 40%
辽宁北方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马忠威的弟弟马晓明持股 45%
鞍山市量子炉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马忠威的弟弟马晓明持股 98.8%
鞍山量子担保有限公司	鞍山市海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40%
鞍山海量精密铸业制造有限公司	鞍山市量子炉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
天津海量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马忠威的弟弟马晓明持股 90%
王丽	公司股东
鞍山义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马明	公司股东
马士娜	公司股东
张宁宁	公司股东
赵莹	公司股东
管萍	公司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刘东明	公司股东
黄正凤	公司股东
张浩	公司股东
刘新	公司股东
黄继华	公司股东
唐砾	公司股东
冯程程	公司股东
王兴盛	公司股东
王希臣	公司股东
陈明东	公司股东
张福强	公司股东
孙乾程	公司股东
赵威	公司股东
赵亮	公司股东
刘文东	公司股东
鞍山博汇投资有限公司	马忠威持有 40%股权，2013 年 7 月 1 日被吊销，目前正在清算中。
辽宁中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赵颖与马骁（马忠威与赵颖之子）曾合计持有 100%股权，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全部转让。
鞍山麦格纳科技有限公司	马忠威曾任其执行董事，已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辞职，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鞍山麦格纳从成立至今一直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未来亦将择机注销。
马骁	实际控制人之子
马清东	实际控制人父亲
马晓明	实际控制人兄弟

（一）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固定资产的采购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4,698,673.74	54,194,002.28	9,850,556.92

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以前主要业务为从鞍山钦元采购成品销售给客户，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定价依据是公司作为销售公司保留对外销售价 10%左右的利润，即以对外销售单价/1.10 作为从鞍山钦元采购的单价。

报告期内原材料国外采购部分由关联方完成，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迁址后，需重新办理进出口权，在未办理完成进出口权时，由关联方进行采购。现公司进出口权各项资质已完成，该项代办业务也不再发生。关联方在 2014 年下半年的批量采购原材料订单，陆续在 2015 年上半年完成，目前该批订单全部完成。

报告期内与鞍山钦元的关联采购部分来源于原辅材料加工。由于历史原因，该部分加工机械设备由鞍山钦元作为主体进行融资租赁获得，租赁自 2014 年 10 月 24 日开始，期限为 24 个月。鞍山钦元和实际控制人承诺融资租赁期满后将该部分设备按照账面值转让给迈格钠。

对于鞍山钦元销售给迈格钠的不需加工的原材料按照直接采购价格，需加工的原材料严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不会对迈格钠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2014 年 11 月，有限公司从鞍山钦元进行了大额采购，主要是公司业务转型、受让鞍山钦元的

综上所述，公司与鞍磁产品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固定资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与鞍山钦元之间的经营性资产收购价格为账面价格。鞍山钦元拟转让的存货、设备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550006 号评估报告。

鞍山钦元的关联采购是必要且公允的，公司承诺在完成加工设备转让后将不再发生关联采购。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197,678.32

公司与鞍山钦元的关联销售产品最终客户端为鞍钢集团矿业公司，以前年度由鞍山钦元参与鞍钢集团矿业公司的招投标，并入围，现在公司相关资质齐全，公司已经对需入围招标项目提交公司相关资质，等待审定。今后将不再与鞍山钦元发生关联销售。

经主办券商核查，2015 年 2 月 3 日迈格钠与鞍山钦元签订《销售合同》，鞍山钦元将该项合同商品销售给鞍钢用于指定矿山项目，合同金额为 13,264,952.22 元与 2,932,726.10 元。鞍山钦元与鞍钢的销售合同显示的售价为 13,963,107.60 元、3,087,080.11 元，系在迈格钠的售价基础上加上合理运费、安装费后的价格。

截至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鞍山钦元的销售合同应收款已全部回收，关联交易销售业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综上，迈格钠与鞍山钦元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且价格公允，无转移利润的情况。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自 2015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与关联方发生任何新增的关联销售业务，就可能的关联采购业务，本公司将严格遵循合理、必要、公允的原则，并将尽量减少直至完全杜绝该等业务往来。

(2)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关联租赁，公司承租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鞍山钦元	迈格钠磁动力	房屋租赁	2014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600,000.00

能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26 日	26 日	
---------------	--------	--	------	------	--

2014年11月26日，北京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向鞍山钦元承租办公厂房5000平米，价格为每年60万元，此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该房屋租赁为经常性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的利益。

2015年8月5日，鞍山钦元与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承租人变更为股份公司。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租用关联方办公生产场地，但不存在与关联方同址、机构混同经营情况。公司对厂房无特殊要求，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租赁情况。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年1-9月，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51.23万元。

2、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197,678.32	-	2,060.00
其他应收款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2,060.00
	张福强	24,366.88		
	王希臣	20,000.00		
	王兴盛	6,400.00		
	马士娜	3,825.00		
	赵 威	84.35		
应付账款	鞍山钦元节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	7,146,307.57

其他应付款	马忠威	-	-	200,000.00
-------	-----	---	---	------------

应收账款是由于最终客户尚未将产品销售款全部支付给鞍山钦元，导致鞍山钦元未能向有限公司支付所有货款，形成了该笔应收账款。该笔应收账款已于2015年10月29日收回。

其他应收款为员工报销款，已于期后结清。张福强、王希臣、王兴盛、马士娜、赵威五名自然人为公司员工，亦为公司股东。

经主办券商核查，上述其他应付款，均系有限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行政管理所形成，未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目前正在逐步规范。

经主办券商核查，目前不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源（资金）进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有关规定及运行情况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1）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或其关联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及其他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 2015 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做出了详细规定：

（1）第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董事会有权要求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和其他当事人回避，但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可以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2）第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二）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知情的其它股东有权口头或书面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的申请，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应立即组织大会主席团讨论并做出回避与否的决定；（五）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运行情况

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三）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与关联企业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2、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

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3、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就避免与规范关联交易于 2015 年 8 月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或以评估价格为基准进行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的利益。”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已向本公司就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出具承诺，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或以评估价格为基准进行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的利益。”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需披露的或有事项、重大承诺事项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 资产负债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3）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前身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进行整体改制变更，委托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此次改制事项进行评估。2015 年 7 月 27 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10208 号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制，需对该公司在基准日的股东所有者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其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序号	项目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	增值率
1	资产总额	10,854.01	12,376.40	1,522.39	14.03%
2	负债总额	1,191.45	1,191.45	-	-
3	股东权益总额	9,662.56	11,184.95	1,522.39	15.76%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可不再提取；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2、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无。

3、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在鞍山设立有一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北京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鞍山分公司
注册号	210300005213186
负责人	王忠恕
营业场所	鞍山市千山区鞍旗路 22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永磁、电磁驱动及调速技术的设计、生产、维护；合同能源管理、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11 月 26 日至长期

根据 2015 年 7 月 22 日鞍山工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该分公司已被准予注销登记。

另外，2015年10月8日，经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在贵州省贵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0日取得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贵州迈格钠磁动力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520115MA6DJKQ9X
法定代表人	马忠威
营业场所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辅助用房B203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营业期限	2015年11月10日至长期

公司成立贵阳子公司的战略意图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一是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西部市场是公司未来的增长点；二是因为贵州是能源大省，电厂、化工、矿山企业较多，且海拔高，公司产品具有竞争力，三是贵州省政府重视节能环保企业，愿意在市场推广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支持。

十二、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公司发展受资金不足限制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以自有资金发展，公司自有资金规模较小。经过多年的积累加之市场需求扩大，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国内石油、天然气、化工、造纸、发电、灌浆、海事、矿业、水泥、水和废水等制造行业的大中型企业，为满足客户需求，相关业务需要运用资金进行前期的调研、产品试制、产品投入等工作，公司业务性质对公司资金管理及周转效率有较高的要求。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及市场拓展，需要资金投入进行技术研发、应用试验及产品的市场推广等工作。目前市场资金趋于谨慎，金融危机爆发之后银行风险控制更加严格。公司目前整体规模不大，规模效应不明显，资金议价能力不强，筹措资金渠道有限，公司发展受资金不足的限制。

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包括股权融资在内的多形式、多层次的融资方法筹集公司发展资金，使公司在行业变革中迅速取得先机，也让更多的人能够参与和分享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经营成果。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8月5日由辽宁麦格钠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三）关联交易风险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关联方采购金额分别为 14,698,673.74 元、54,194,002.28 元及 9,850,556.92 元，占总采购额的 49.31%、95.8%及 100.00%。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部分由关联方完成，主要因为公司在迁址后，需重新办理进出口权，在未办理完成进出口权时，国外采购业务由关联方完成，现公司进出口权各项资质已完成，该项代办业务也不再发生。关联方在 2014 年下半年的批量采购原材料订单，陆续在 2015 年上半年完成，目前该批订单已到收尾阶段，金额很小。2015 年 1-9 月，公司关联方销售金额为 16,197,678.32 元，占总销售金额的 30.35%。自 2015 年 2 月 3 日起，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之间新增关联销售业务，截至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销售业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从 2015 年 10 月 29 日起，不再与关联方发生任何新增的关联销售业务，就可能的关联采购业务，公司将严格遵循合理、必要、公

允的原则，并将尽量减少直至完全杜绝该等业务往来。关联交易有可能使公司产生对关联方过分依赖、资金被占用以及税务等风险。

（四）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批高素质技术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与核心人才签订长期劳动合同，为优秀人才提供职业发展通道等多种人才管理和激励措施来稳定和扩大人才团队。

（五）市场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增长，公司科研力量和高端产品生产能力不断加大投入。在市场开拓过程中，如果不能有效地对目标客户进行跟踪、维护、切实地应对客户对设计、价格、制造等方面的要求，公司可能无法将已有的项目优势转化为实际销售，这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情况，公司计划在完善经销商的销售模式为主体的基础上，逐渐推进与合同能源管理公司、设备租赁公司、行业协会、集团大客户的直接合作，实现技术研发、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设备租赁等方式的完整结合，让客户有更多的选择。并且拟在东西南北中设立企业的区域服务中心，将服务前移至主要的中心城市，然后向周边辐射。同时，将在各主要业务城市设立业务办事处。

（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近年来，由于公司业务拓展迅速，发行人经营规模逐年提升，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867,240.00 元、22,405,832.31 元、25,155,325.76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5.82%、64.83%、55.15%。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尽管公司目前绝大多数应收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且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

较强，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应收账款分析，公司将会谨慎选择交易对象，根据客户的信誉程度，分类确定客户等级，并对项目进行相应评估，以保证应收账款的收款质量。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以保证应收账款安全、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安排专人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进行记录、统计和风险提示，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作为对公司各项目相关销售人员的重要考核指标，对于逾期应收账款，公司财务部及时提示管理层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

（七）大股东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忠威持有公司37.875%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马忠威配偶赵颖持有公司8%股份。此外，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6.0791%的股份，马忠威和赵颖持有磁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份，因此，马忠威和赵颖夫妻合计持有公司81.9541%的股权。虽然公司通过制定“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不利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针对该风险，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八）规模较小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5,483,076.97元、34,563,385.84元、45,619,353.77元，经过数年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稳步扩大，具备了较强的盈利能力。但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07,983,743.8元，净资产为97,532,795.45元，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存在抗风险能

力较弱的风险。

针对该情况，公司计划通过包括股权融资在内的多形式、多层次的融资方法筹集公司发展资金，快速发展壮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切实提高公司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

（九）原材料价格风险

直接影响到永磁传动产业的，主要来自原材料成本的增加，但从目前中国稀土永磁、钢铁、铜等材料成本价格走向看，短期会维持现状。材料成本对于永磁传动产业的影响有限。

针对该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原材料采购管理制度及国际采购平台，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有严格要求，对供货价格有复审、检查制度，每种原材料都有3家以上备选供应商，以保障公司采购成本的优势。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复审和筛选，签订相应的合作协议和采购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供应质量、供应价格等方面能够得到完全的保障。

（十）客户经营状况不佳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为煤矿、钢铁、冶炼、水泥等高耗能行业。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受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及国家环保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下行或者国家加大高耗能产业淘汰的步伐，将会使客户的产能下降、生产线减少乃至关停，使得节能产品市场需求下降，从而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计划努力拓展客户群，在完善经销商的销售模式为主体的基础上，逐渐推进与合同能源管理公司、设备租赁公司、行业协会、集团大客户的直接合作，使客户群多元化，在高耗能行业产能下降的同时减少对公司销售的影响。

（十一）关联租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关联方鞍山钦元约5000平方米的办公室及厂房租赁期限为2014年11月26日至2024年11月26日，租赁价格为每年60万元人民币，该租赁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公司生产对厂房无特殊需求，不依赖关联方厂房。未来如鞍

山钦元的租赁价格上涨将会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计划未来购买土地后迁址，以避免关联方租赁情况给公司带来的风险。但公司终止上述关联租赁的具体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三、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一）产品系列化

---小型化，在汽车、舰船、飞机与分布式冷热电供能等海、陆、空移动设备领域具有潜在军民两用的应用前景。

---大功率化，每年推出换代产品，不断提升产品能效。

---集成化，逐步和风机、水泵、输送带形成完整的传动系统，整体配套。

---新型化，积极推进与中科院等科研机构的合作，研发永磁传动技术的新行业、新应用，逐步实现1+X的产品线。

---智能化，推出智能永磁传动系统，配套相应的远程控制，包括转速监测、温度监测、振动监测、噪音检测、转矩检测、油位检测、运行检测、节能监测、维护保养等，增加产品附加值。

（二）模式多元化

在完善经销商的销售模式为主体的基础上，逐渐推进与合同能源管理公司、设备租赁公司、行业协会、集团大客户的直接合作，实现技术研发、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设备租赁等方式的完整结合，让客户有更多的选择。

（三）布局区域化

拟在东西南北中设立企业的区域服务中心，将服务前移至主要的中心城市，然后向周边辐射。同时，将在各主要业务城市设立业务办事处。

（四）产业规模化

拟联合科研机构、用户单位、制造企业、大专院校组成磁产业联盟，并选择适合的地区建设“中国磁谷”（磁产业科技园），把磁技术、磁应用、磁设备、磁交易等集合起来，实现以磁为中心的上下游产业的完整结合。创建磁技术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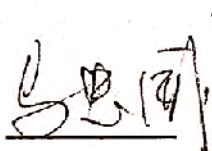
磁产品检测中心、磁科技体验馆、磁产业资源配置中心（集成制造、研发、交易、金融、物流、培训、商务）；创办磁产业发展高峰论坛、磁产业博览会（磁博会），全面推动、促进中国及世界磁产业的蓬勃发展。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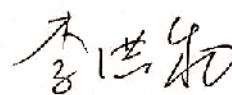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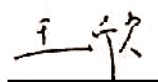
马忠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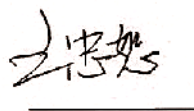
吴正波



李洪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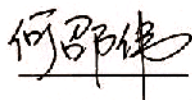


王欣



王忠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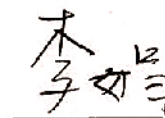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



何邵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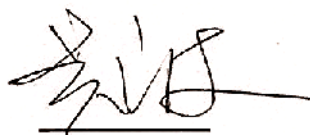


赵锡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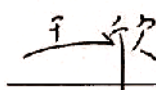


李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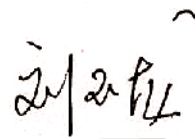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吴正波



王欣



刘玉龙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



一、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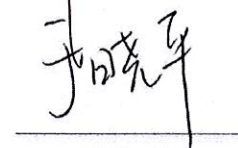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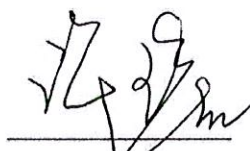
李红光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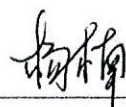


于晓平

项目小组成员：



许绪



杨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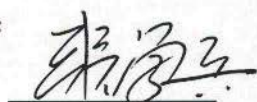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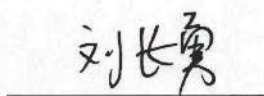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邱建



朱永春



刘长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5年1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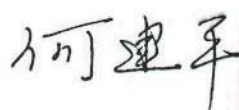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注册评估师：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